



# 珠海市服务贸易和外包行业协会

**Zhuhai Association of Service Trade and Outsourcing**

# 简报

珠外协编【2019年3月报】总第29期

主编：徐阳丽

排版：张友明 吕钰峰

电话：0756-3628126

传真：0756-3628125

## 目录 CONTENTS

### 企业动态

金邦达荣获《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欧比特董事长颜军博士带队赴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交流

广东首届秘书职业技能大赛在珠海举办，41所高职院校参与

海纳汇2019中国软件产业生态联盟全国巡展会——济南站圆满落幕

评测中心顺利完成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项目建设

### 政策法规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

商务部等12部门关于推进商品交易市场发展平台经济的指导意见（商建函〔2019〕61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支持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化改革创新若干措施分工方案的通知（粤府函〔2019〕36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措施的通知（粤府函〔2019〕31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国（珠海）、中国（东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函〔2018〕394号）

珠海市商务局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中国（珠海）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发展的政策措施》的通知

<http://www.zasto.org.cn>

## 协会动态

展会邀请|香港国际资讯科技博览会

展会邀请|第七届中国（上海）国际进出口交易会

参会邀请|珠海—槟城集成电路行业交流会

珠海市服务贸易和外包行业协会2019会员大会顺利结束

“湾区时代，共享发展新机遇”2019珠海高峰论坛圆满成功

珠海特区报|珠海服务外包进入快车道

公共服务平台系列活动|创新人力资源管理与实践咨询培训训练营

## 行业动态

我市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情况

2019年1月我国服务贸易逆差226亿美元

2018年1-12月广东规模以上服务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4.1%

统计局：2018年我国全年GDP同比增长6.6%

商务部：2018年我国服务外包产业继续保持高质量发展

服贸新动态|2019年全国服务贸易和商贸服务业工作会议在京召开

服贸新动态|全国人大代表、广东省省长马兴瑞就“推动广东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国前列”作答

## 企业动态

### 金邦达荣获《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近日，金邦达成功通过国家知识产权管理专业机构评审，获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这标志着金邦达已经建立了科学化、系统化、制度化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初步形成了知识产权竞争优势，有利于金邦达进一步推动自主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

运行良好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是金邦达“科技驱动创新发展”理念的有效支撑，是金邦达科技创新的基础平台，为金邦达科研创新和成果转化注入了强劲动力，有助于充分实现知识产权资产的价值。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是由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制定的管理体系，旨在通过企业战略管理规划，推动知识产权管理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系统化，提升企业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从而实现企业知识产权利益的最大化，打造知识产权竞争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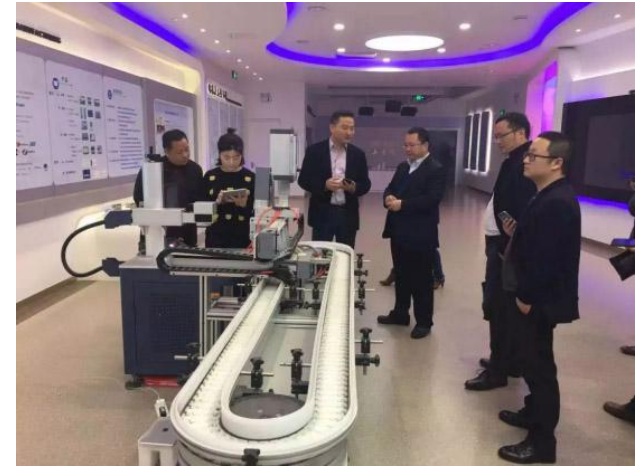
## 欧比特董事长颜军博士带队赴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交流

2019年3月7日，欧比特董事长颜军博士率副总经理龚永红、上海欧比特总经理吴郁琪等领导赴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科集团”）参观交流。

上海电科集团副总裁吴小东等领导首先对颜军博士一行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随后引导公司领导参观了上海电科集团产品展厅，向颜军博士一行介绍了上海电科集团的公司发展历程、业务领域以及创新平台等。

参观完毕双方进行了交流座谈。座谈会上，颜军博士详细介绍了公司的SoC、SiP、EMBC等宇航电子产品、卫星星座项目、人工智能芯片产品，包括人工智能芯片OAI18的摄像头方案，以及卫星大数据及卫星在轨数据处理系统的应用案例等。

随后双方在军民融合、智慧交通、电网智能终端等方面进行深入交流，并就双方合作空间、合作意向、合作基础、资源优势等情况进行了深入探讨，表示希望以此次交流为契机，未来继续加强互动交流，加深彼此了解，进一步深入沟通探讨相关合作业务。



## 广东首届秘书职业技能大赛在珠海举办，41所高职院校参与



3月15-16日，首届广东省秘书职业技能大赛在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珠海校区举行。大赛由广东省教育厅主办、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文化与传媒学院承办，旨在推动高职院校文秘专业的发展，深化文秘专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未来秘书的职业素养和专业技能。

据悉，该赛项由广科院去年向省教育厅申请立项，并作为首届赛事的承办方组织比赛。此次比赛得到省内高职院校的热烈响应，共有41所高职院校派出的70支队伍共计280名选手参赛。该项赛事是目前省内最高水平的秘书学专业性赛事。据悉，目前全国仅有浙江和广东举办省级秘书技

能大赛，此次比赛吸引了省内外多家院校前来观摩交流。

本次大赛分理论知识、活动策划、秘书情境展示等三个赛项，其中的秘书情境展示要求选手根据秘书实际工作情况，选取秘书典型工作场景，对其中的技术技能点进行展示，这一赛项极为考验学生对秘书这一职业的认识度及对秘书技能点理解的深度和掌握的熟练度，可谓是一次极为专业的技能大练兵。大赛期间，组委会还在多功能厅举办了“泛大湾区文秘专业建设”论坛，发言嘉宾既有首设“高级秘书与行政助理学”专业博士点的本科院校博士生导师，也有来自大湾区的全国示范性高职院校的文秘专业的领头人，还有本地知名的企业代表，大家济济一堂，基于《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和《广东省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三年行动计划》为职业教育提出的新要求新挑战，共同探讨了文秘专业本、专、硕衔接的路径、服务于现代服务业的专业化的高端秘书的培养路径等等，为湾区秘书人才培养提出了许多“高见”。

本次大赛的会务服务工作全部由广科院文传学院秘书事务所的同学们承担，共计有70多名学生参加了这次比赛的接待工作，上白下黑的职业装、大方得体的指引介绍，他们干练靓丽的身影活跃在酒店大堂报到处、酒店餐饮接待处、大赛赛场服务处、嘉宾接待处等各个地方，他们细致周到的会务服务赢得了参赛选手和与会嘉宾的一直赞许。

## 海纳汇2019中国软件产业生态联盟全国巡展会——济南站圆满落幕

海纳百川，携手同行。3月15日，由海纳汇主办、飞企互联（创新层·股票代码：834791）等多家发起单位共同协办的“海纳联盟·百千共赢”海纳汇中国软件行业生态联盟全国巡展——济南站圆满收官！

海纳联盟全国巡展秉承合作共赢的理念，携手全国行业伙伴，积极推动产业资源共享、行业渠道对接。巡展当天，来自全国各地的软件厂商相关负责人齐聚盛会，共同探讨从“产品经营”到“客户经营”，再到“为客户打造全生命周期服务”的变革趋势下，软件行业生态新发展。飞企互联作为优选厂商受邀出席本次会议，并在会上做了主题演讲。

巡展现场精彩纷呈，众多企业及伙伴就新形势下传统渠道的机遇与挑战，以及如何构建中国软件行业生态联盟进行了深入的探讨与交流。现场的参展企业与伙伴一致认为在互联网大时代到来的今天，“单打独斗”的经营方式已经不能适应市场的需求，必须携手同行，构建产业生态圈。

能用众力，则共赢天下；能用众智，则引变革。飞企互联作为海纳联盟的重要发起单位，多年来一直坚持携手客户、伙伴共同前行，实现企业之间资源共享，激活新业态下互联网行业联盟的巨大商机。

随着“数字中国”战略的推进，促使“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等深度融合，逐步颠覆中国商业的意识形态，经济全球化和信息技术革命的历史机遇面前，企业迎来了一轮质变的机遇。

会上，飞企互联代表喻勋勋先生和史维刚先生，分别作了《构建产业新生态》及《FE智慧园区解决方案》主题演讲，深入介绍飞企



<http://www.zasto.org.cn>

互联通过聚焦智慧园区建设与运营，构建产业新生态，促进智慧城市建设，最终实现建设数字中国的总体目标。精彩内容博得了现场人员的阵阵掌声。

飞企互联作为中国智慧园区解决方案行业专家，多年来通过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FE云工作台，以“构建产业新生态”的智慧园区（FE-SP）业务为主体，同步推进数字企业（FE-DE/DP）和数字政府（FE-DG）业务，连接人、链接端、联通内外，为客户提供“设计规划、实施交付、运营支持”的一站式服务，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数字中国”解决方案、产品及服务提供商。

强强联手，生态共赢。

未来，飞企互联将继续推动多种产业生态链互相融合，构建云工作台+产业生态圈，携手客户、伙伴共享市场资源，共享合作收益及资本红利。



## 评测中心顺利完成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项目建设

根据《关于实施 2018 年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模式）项目的通知》（粤科函规财字20181523号）和《关于下达 2018 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纵向协同管理方向）的通知》（珠科工信〔2018〕1656号）要求，2018年12月，评测中心承担了广东省科技厅的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项目。该项目主要升级完善评测中心信息安全测评、软件测试和网络测试相关自动化测试环境，并补充实验室部分基础支撑设备。信息安全测评方面：构建了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防护能力评估自动化测试工具和国产源代码安全漏洞自动化测试工具；软件测评方面：升级现有源代码编码规范检查及动态单元自动化测试工具，增加移动应用产品性能自动化测试工具；网络测试方面：升级现有网络综合布线自动化测试工具和局域网系统性能自动化测试工具。

评测中心组织技术团队，结合中心业务特点，在中心外聘专家和同行技术人员指导下，系统评估中心现有技术环境的不足，并委托具有资质的招标公司实施采购。本月，评测中心组织各个相关中标厂商并聘用技术专家，开展了本项目采购的专业技术工具相关理论和技术培训，同时组织技术人员依据招标文件和项目合同逐条进行确认验证，完成项目组内部验收，还邀请了相关领域的技术专家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系统验收。目前，项目建设和初步验收工作已完成，后续待广东省科技厅和珠海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组织项目最终验收。

## 政策法规

###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全文如下。

#### 目录

#### 前言

#### 第一章 规划背景

##### 第一节 发展基础

##### 第二节 机遇挑战

##### 第三节 重大意义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第二节 基本原则

第三节 战略定位

第四节 发展目标

**第三章 空间布局**

第一节 构建极点带动、轴带支撑网络化空间格局

第二节 完善城市群和城镇发展体系

第三节 辐射带动泛珠三角区域发展

**第四章 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

第一节 构建开放型区域协同创新共同体

第二节 打造高水平科技创新载体和平台

第三节 优化区域创新环境

**第五章 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第一节 构建现代化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第二节 优化提升信息基础设施

第三节 建设能源安全保障体系

第四节 强化水资源安全保障

## 第六章 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第一节 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

第二节 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第三节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

第四节 大力发展海洋经济

## 第七章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第一节 打造生态防护屏障

第二节 加强环境保护和治理

第三节 创新绿色低碳发展模式

## 第八章 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优质生活圈

第一节 打造教育和人才高地

第二节 共建人文湾区

第三节 构筑休闲湾区

第四节 拓展就业创业空间

第五节 塑造健康湾区

第六节 促进社会保障和社会治理合作

## 第九章 紧密合作共同参与“一带一路”建设

### 第一节 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营商环境

### 第二节 提升市场一体化水平

### 第三节 携手扩大对外开放

## 第十章 共建粤港澳合作发展平台

### 第一节 优化提升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功能

### 第二节 打造广州南沙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

### 第三节 推进珠海横琴粤港澳深度合作示范

### 第四节 发展特色合作平台

## 第十一章 规划实施

###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 第二节 推动重点工作

### 第三节 防范化解风险

### 第四节 扩大社会参与

<http://www.zasto.org.cn>

## 前言

粤港澳大湾区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广东省广州市、深圳市、珠海市、佛山市、惠州市、东莞市、中山市、江门市、肇庆市（以下称珠三角九市），总面积5.6万平方公里，2017年末总人口约7000万人，是我国开放程度最高、经济活力最强的区域之一，在国家发展大局中具有重要战略地位。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既是新时代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的新尝试，也是推动“一国两制”事业发展的新实践。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方针，充分发挥粤港澳综合优势，深化内地与港澳合作，进一步提升粤港澳大湾区在国家经济发展和对外开放中的支撑引领作用，支持香港、澳门融入国家发展大局，增进香港、澳门同胞福祉，保持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让港澳同胞同祖国人民共担民族复兴的历史责任、共享祖国繁荣富强的伟大荣光，编制本规划。

本规划是指导粤港澳大湾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合作发展的纲领性文件。规划近期至2022年，远期展望到2035年。

## 第一章 规划背景

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香港、澳门回归祖国后，粤港澳合作不断深化实化，粤港澳大湾区经济实力、区域竞争力显著增强，已具备建成国际一流湾区和世界级城市群的基础条件。

###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区位优势明显。粤港澳大湾区地处我国沿海开放前沿，以泛珠三角区域为广阔发展腹地，在“一带一路”建设中具有重要地位。交通条件便利，拥有香港国际航运中心和吞吐量位居世界前列的广州、深圳等重要港口，以及香港、广州、深圳等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航空枢纽，便捷高效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正在加速形成。

经济实力雄厚。经济发展水平全国领先，产业体系完备，集群优势明显，经济互补性强，香港、澳门服务业高度发达，珠三角九市

<http://www.zasto.org.cn>

已初步形成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先导、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为主体的产业结构，2017年大湾区经济总量约10万亿元。

创新要素集聚。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实施，广东全面改革创新试验稳步推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加快建设。粤港澳三地科技研发、转化能力突出，拥有一批在全国乃至全球具有重要影响力的高校、科研院所、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大科学工程，创新要素吸引力强，具备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良好基础。

国际化水平领先。香港作为国际金融、航运、贸易中心和国际航空枢纽，拥有高度国际化、法治化的营商环境以及遍布全球的商业网络，是全球最自由经济体之一。澳门作为世界旅游休闲中心和中国与葡语国家商贸合作服务平台的作用不断强化，多元文化交流的功能日益彰显。珠三角九市是内地外向度最高的经济区域和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在全国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中具有重要地位和作用。

合作基础良好。香港、澳门与珠三角九市文化同源、人缘相亲、民俗相近、优势互补。近年来，粤港澳合作不断深化，基础设施、投资贸易、金融服务、科技教育、休闲旅游、生态环保、社会服务等领域合作成效显著，已经形成了多层次、全方位的合作格局。

## 第二节 机遇挑战

当前，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社会信息化、文化多样化深入发展，全球治理体系和国际秩序变革加速推进，各国相互联系和依存日益加深，和平发展大势不可逆转，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蓄势待发，“一带一路”建设深入推进，为提升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竞争力、更高水平参与国际合作和竞争拓展了新空间。在新发展理念引领下，我国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为大湾区转型发展、创新发展注入了新活力。全面深化改革取得重大突破，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为创新大湾区合作发展体制机制、破解合作发展中的突出问题提供了新契机。

同时，粤港澳大湾区发展也面临诸多挑战。当前，世界经济不确定不稳定因素增多，保护主义倾向抬头，大湾区经济运行仍存在产能过剩、供给与需求结构不平衡不匹配等突出矛盾和问题，经济增长内生动力有待增强。在“一国两制”下，粤港澳社会制度不同，法律制度不同，分属于不同关税区域，市场互联互通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生产要素高效便捷流动的良好局面尚未形成。大湾区内部发展

<http://www.zasto.org.cn>

差距依然较大，协同性、包容性有待加强，部分地区和领域还存在同质化竞争和资源错配现象。香港经济增长缺乏持续稳固支撑，澳门经济结构相对单一、发展资源有限，珠三角九市市场经济体制有待完善。区域发展空间面临瓶颈制约，资源能源约束趋紧，生态环境压力日益增大，人口红利逐步减退。

### 第三节 重大意义

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世界级城市群，有利于丰富“一国两制”实践内涵，进一步密切内地与港澳交流合作，为港澳经济社会发展以及港澳同胞到内地发展提供更多机会，保持港澳长期繁荣稳定；有利于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发展新动能、实现创新驱动发展，为我国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不断增强提供支撑；有利于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建立与国际接轨的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建设高水平参与国际经济合作新平台；有利于推进“一带一路”建设，通过区域双向开放，构筑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对接融汇的重要支撑区。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严格依照宪法和基本法办事，坚持新发展理念，充分认识和利用“一国两制”制度优势、港澳独特优势和广东改革开放先行先试优势，解放思想、大胆探索，不断深化粤港澳互利合作，进一步建立互利共赢的区域合作关系，推动区域经济协同发展，为港澳发展注入新动能，为全国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提供支撑，建设富有活力和国际竞争力的一流湾区和世界级城市群，打造高质量发展的典范。



<http://www.zasto.org.cn>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创新驱动，改革引领。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完善区域协同创新体系，集聚国际创新资源，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发展区域。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新突破，释放改革红利，促进各类要素在大湾区便捷流动和优化配置。

协调发展，统筹兼顾。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各地区比较优势，加强政策协调和规划衔接，优化区域功能布局，推动区域城乡协调发展，不断增强发展的整体性。

绿色发展，保护生态。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和城市建设运营模式，为居民提供良好生态环境，促进大湾区可持续发展。

开放合作，互利共赢。以“一带一路”建设为重点，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打造高水平开放平台，对接高标准贸易投资规则，加快培育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充分发挥港澳独特优势，创新完善各领域开放合作体制机制，深化内地与港澳互利合作。

共享发展，改善民生。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加大优质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不断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使大湾区居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一国两制”，依法办事。把坚持“一国”原则和尊重“两制”差异有机结合起来，坚守“一国”之本，善用“两制”之利。把维护中央的全面管治权和保障特别行政区的高度自治权有机结合起来，尊崇法治，严格依照宪法和基本法办事。把国家所需和港澳所长有机结合起来，充分发挥市场化机制的作用，促进粤港澳优势互补，实现共同发展。

## 第三节 战略定位

充满活力的世界级城市群。依托香港、澳门作为自由开放经济体和广东作为改革开放排头兵的优势，继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在构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方面走在全国前列、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加快制度创新和先行先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更好融入全球市场体系，建成世界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基地，建设世界级城市群。

<http://www.zasto.org.cn>

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瞄准世界科技和产业发展前沿，加强创新平台建设，大力发展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形成以创新为主要动力和支撑的经济体系；扎实推进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充分发挥粤港澳科技研发与产业创新优势，破除影响创新要素自由流动的瓶颈和制约，进一步激发各类创新主体活力，建成全球科技创新高地和新兴产业重要策源地。

“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支撑。更好发挥港澳在国家对外开放中的功能和作用，提高珠三角九市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促进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有效对接，在更高层次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建设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国际交通物流枢纽和国际文化交往中心。

内地与港澳深度合作示范区。依托粤港澳良好合作基础，充分发挥深圳前海、广州南沙、珠海横琴等重大合作平台作用，探索协调协同发展新模式，深化珠三角九市与港澳全面务实合作，促进人员、物资、资金、信息便捷有序流动，为粤港澳发展提供新动能，为内地与港澳更紧密合作提供示范。

宜居宜业宜游的优质生活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生态文明理念，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实现城市群智能管理，优先发展民生工程，提高大湾区民众生活便利水平，提升居民生活质量，为港澳居民在内地学习、就业、创业、生活提供更加便利的条件，加强多元文化交流融合，建设生态安全、环境优美、社会安定、文化繁荣的美丽湾区。

#### 第四节 发展目标

到2022年，粤港澳大湾区综合实力显著增强，粤港澳合作更加深入广泛，区域内生发展动力进一步提升，发展活力充沛、创新能力突出、产业结构优化、要素流动顺畅、生态环境优美的国际一流湾区和世界级城市群框架基本形成。

——区域发展更加协调，分工合理、功能互补、错位发展的城市群发展格局基本确立；

——协同创新环境更加优化，创新要素加快集聚，新兴技术原创能力和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显著提升；

<http://www.zasto.org.cn>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深化，传统产业加快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和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数字经济迅速增长，金融等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

——交通、能源、信息、水利等基础设施支撑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城市发展及运营能力进一步提升；

——绿色智慧节能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和城市建设运营模式初步确立，居民生活更加便利、更加幸福；

——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加快构建，粤港澳市场互联互通水平进一步提升，各类资源要素流动更加便捷高效，文化交流活动更加活跃。

到2035年，大湾区形成以创新为主要支撑的经济体系和发展模式，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大幅跃升，国际竞争力、影响力进一步增强；大湾区内市场高水平互联互通基本实现，各类资源要素高效便捷流动；区域发展协调性显著增强，对周边地区的引领带动能力进一步提升；人民生活更加富裕；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中华文化影响更加广泛深入，多元文化进一步交流融合；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显著提高，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宜居宜业宜游的国际一流湾区全面建成。

### 第三章 空间布局

坚持极点带动、轴带支撑、辐射周边，推动大中小城市合理分工、功能互补，进一步提高区域发展协调性，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构建结构科学、集约高效的大湾区发展格局。

#### 第一节 构建极点带动、轴带支撑网络化空间格局

极点带动。发挥香港—深圳、广州—佛山、澳门—珠海强强联合的引领带动作用，深化港深、澳珠合作，加快广佛同城化建设，提升整体实力和全球影响力，引领粤港澳大湾区深度参与国际合作。

<http://www.zasto.org.cn>

轴带支撑。依托以高速铁路、城际铁路和高等级公路为主体的快速交通网络与港口群和机场群，构建区域经济发展轴带，形成主要城市间高效连接的网络化空间格局。更好发挥港珠澳大桥作用，加快建设深（圳）中（山）通道、深（圳）茂（名）铁路等重要交通设施，提高珠江西岸地区发展水平，促进东西两岸协同发展。

## 第二节 完善城市群和城镇发展体系

优化提升中心城市。以香港、澳门、广州、深圳四大中心城市作为区域发展的核心引擎，继续发挥比较优势做优做强，增强对周边区域发展的辐射带动作用。

——香港。巩固和提升国际金融、航运、贸易中心和国际航空枢纽地位，强化全球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地位、国际资产管理中心及风险管理中心功能，推动金融、商贸、物流、专业服务等向高端高增值方向发展，大力发展创新及科技事业，培育新兴产业，建设亚太区国际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中心，打造更具竞争力的国际大都会。

——澳门。建设世界旅游休闲中心、中国与葡语国家商贸合作服务平台，促进经济适度多元发展，打造以中华文化为主流、多元文化共存的交流合作基地。

——广州。充分发挥国家中心城市和综合性门户城市引领作用，全面增强国际商贸中心、综合交通枢纽功能，培育提升科技教育文化中心功能，着力建设国际大都市。

——深圳。发挥作为经济特区、全国性经济中心城市和国家创新型城市的引领作用，加快建成现代化国际化城市，努力成为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创新创业之都。

建设重要节点城市。支持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肇庆等城市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深化改革创新，增强城市综合实力，形成特色鲜明、功能互补、具有竞争力的重要节点城市。增强发展的协调性，强化与中心城市的互动合作，带动周边特色城镇发展，共同提升城市群发展质量。

发展特色城镇。充分发挥珠三角九市特色城镇数量多、体量大的优势，培育一批具有特色优势的魅力城镇，完善市政基础设施和公

<http://www.zasto.org.cn>

共服务设施，发展特色产业，传承传统文化，形成优化区域发展格局的重要支撑。建设智慧小镇，开展智能技术应用试验，推动体制机制创新，探索未来城市发展模式。加快推进特大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在降低行政成本和提升行政效率的基础上不断拓展特大镇功能。

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推动珠三角九市城乡一体化发展，全面提高城镇化发展质量和水平，建设具有岭南特色的宜居城乡。加强分类指导，合理划定功能分区，优化空间布局，促进城乡集约发展。提高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水平，因地制宜推进城市更新，改造城中村、合并小型村，加强配套设施建设，改善城乡人居环境。

### 第三节 辐射带动泛珠三角区域发展

发挥粤港澳大湾区辐射引领作用，统筹珠三角九市与粤东西北地区生产力布局，带动周边地区加快发展。构建以粤港澳大湾区为龙头，以珠江—西江经济带为腹地，带动中南、西南地区发展，辐射东南亚、南亚的重要经济支撑带。完善大湾区至泛珠三角区域其他省区的交通网络，深化区域合作，有序发展“飞地经济”，促进泛珠三角区域要素流动和产业转移，形成梯度发展、分工合理、优势互补的产业协作体系。依托沿海铁路、高等级公路和重要港口，实现粤港澳大湾区与海峡西岸城市群和北部湾城市群联动发展。依托高速铁路、干线铁路和高速公路等交通通道，深化大湾区与中南地区和长江中游地区的合作交流，加强大湾区对西南地区的辐射带动作用。

## 第四章 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化粤港澳创新合作，构建开放型融合发展的区域协同创新共同体，集聚国际创新资源，优化创新制度和政策环境，着力提升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建设全球科技创新高地和新兴产业重要策源地。

### 第一节 构建开放型区域协同创新共同体

加强科技创新合作。更好发挥内地与香港、澳门科技合作委员会的作用，推动香港、澳门融入国家创新体系、发挥更重要作用。充

<http://www.zasto.org.cn>

分发挥粤港澳科技和产业优势，积极吸引和对接全球创新资源，建设开放互通、布局合理的区域创新体系。推进“广州—深圳—香港—澳门”科技创新走廊建设，探索有利于人才、资本、信息、技术等创新要素跨境流动和区域融通的政策举措，共建粤港澳大湾区大数据中心和国际化创新平台。加快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与国家双创示范基地、众创空间建设，支持其与香港、澳门建立创新创业交流机制，共享创新创业资源，共同完善创新创业生态，为港澳青年创新创业提供更多机遇和更好条件。鼓励粤港澳企业和科研机构参与国际科技创新合作，共同举办科技创新活动，支持企业到海外设立研发机构和创新孵化基地，鼓励境内外投资者在粤港澳设立研发机构和创新平台。支持依托深圳国家基因库发起设立“一带一路”生命科技促进联盟。鼓励其他地区的高校、科研机构和企业参与大湾区科技创新活动。

加强创新基础能力建设。支持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重要科研机构和重大创新平台在大湾区布局建设。向港澳有序开放国家在广东建设布局的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支持粤港澳有关机构积极参与国家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加强应用基础研究，拓展实施国家重大科技项目。支持将粤港澳深化创新体制机制改革的相关举措纳入全面创新改革试验。

加强产学研深度融合。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支持粤港澳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共建高水平的协同创新平台，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实施粤港澳科技创新合作发展计划和粤港联合创新资助计划，支持设立粤港澳产学研创新联盟。

## 第二节 打造高水平科技创新载体和平台

加快推进大湾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交叉研究平台和前沿学科建设，着力提升基础研究水平。优化创新资源配置，建设培育一批产业技术创新平台、制造业创新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推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有序开展国家高新区扩容，将高新区建设成为区域创新的重要节点和产业高端化发展的重要基地。推动珠三角九市军民融合创新发展，支持创建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支持港深创新及科技园、中新广州知识城、南沙庆盛科技创新产业基地、横琴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等重大创新载体建设。支持香港物流及供应链管理应用技术、纺织及成衣、资讯及通信技术、汽车零部件、纳米及先进材料等五大研发中心以及香港科学园、香港数码港建设。支持澳

<http://www.zasto.org.cn>

门中医药科技产业发展平台建设。推进香港、澳门国家重点实验室伙伴实验室建设。

### 第三节 优化区域创新环境

深化区域创新体制机制改革。研究实施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出入境、工作、居住、物流等更加便利化的政策措施，鼓励科技和学术人才交往交流。允许香港、澳门符合条件的高校、科研机构申请内地科技项目，并按规定在内地及港澳使用相关资金。支持粤港澳设立联合创新专项资金，就重大科研项目开展合作，允许相关资金在大湾区跨境使用。研究制定专门办法，对科研合作项目需要的医疗数据和血液等生物样品跨境在大湾区内限定的高校、科研机构和实验室使用进行优化管理，促进临床医学研究发展。香港、澳门在广东设立的研发机构按照与内地研发机构同等待遇原则，享受国家和广东省各项支持创新的政策，鼓励和支持其参与广东科技计划。开展知识产权证券化试点。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创新机制、完善环境，将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科技成果转化基地。支持粤港澳在创业孵化、科技金融、成果转化、国际技术转让、科技服务业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共建国家级科技成果孵化基地和粤港澳青年创业就业基地等成果转化平台。在珠三角九市建设一批面向港澳的科技企业孵化器，为港澳高校、科研机构的先进技术成果转移转化提供便利条件。支持珠三角九市建设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充分发挥香港、澳门、深圳、广州等资本市场和金融服务功能，合作构建多元化、国际化、跨区域的科技创新投融资体系。大力拓展直接融资渠道，依托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建设科技创新金融支持平台。支持香港私募基金参与大湾区创新型科技企业融资，允许符合条件的创新型科技企业进入香港上市集资平台，将香港发展成为大湾区高新技术产业融资中心。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依托粤港、粤澳及泛珠三角区域知识产权合作机制，全面加强粤港澳大湾区在知识产权保护、专业人才培养等领域的合作。强化知识产权行政法和司法保护，更好发挥广州知识产权法院等机构作用，加强电子商务、进出口等重点领域和环节的知识产权执法。加强在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贸易方面的国际合作，建立完善知识产权案件跨境协作机制。依托现有交易场所，开展知识产权交易，促进知识产权的合理有效流通。开展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培育和“正版正货”承诺活动。发挥知识产权

<http://www.zasto.org.cn>

服务业集聚发展区的辐射作用，促进高端知识产权服务与区域产业融合发展，推动通过非诉讼争议解决方式（包括仲裁、调解、协商等）处理知识产权纠纷。充分发挥香港在知识产权保护及相关专业服务等方面具有的优势，支持香港成为区域知识产权贸易中心。不断丰富、发展和完善有利于激励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建立大湾区知识产权信息交换机制和信息共享平台。

## 第五章 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畅通对外联系通道，提升内部联通水平，推动形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衔接顺畅、运作高效的基础设施网络，为粤港澳大湾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 第一节 构建现代化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提升珠三角港口群国际竞争力。巩固提升香港国际航运中心地位，支持香港发展船舶管理及租赁、船舶融资、海事保险、海事法律及争议解决等高端航运服务业，并为内地和澳门企业提供服务。增强广州、深圳国际航运综合服务功能，进一步提升港口、航道等基础设施服务能力，与香港形成优势互补、互惠共赢的港口、航运、物流和配套服务体系，增强港口群整体国际竞争力。以沿海主要港口为重点，完善内河航道与疏港铁路、公路等集疏运网络。

建设世界级机场群。巩固提升香港国际航空枢纽地位，强化航空管理培训中心功能，提升广州和深圳机场国际枢纽竞争力，增强澳门、珠海等机场功能，推进大湾区机场错位发展和良性互动。支持香港机场第三跑道建设和澳门机场改扩建，实施广州、深圳等机场改扩建，开展广州新机场前期研究工作，研究建设一批支线机场和通用机场。进一步扩大大湾区的境内外航空网络，积极推动开展多式联运代码共享。依托香港金融和物流优势，发展高增值货运、飞机租赁和航空融资业务等。支持澳门机场发展区域公务机业务。加强空域协调和空管协作，优化调整空域结构，提高空域资源使用效率，提升空管保障能力。深化低空空域管理改革，加快通用航空发展，稳步发展跨境直升机服务，建设深圳、珠海通用航空产业综合示范区。推进广州、深圳临空经济区发展。



<http://www.zasto.org.cn>

畅通对外综合运输通道。完善大湾区经粤东西北至周边省区的综合运输通道。推进赣州至深圳、广州至汕尾、深圳至茂名、岑溪至罗定等铁路项目建设，适时开展广州经茂名、湛江至海安铁路和柳州至肇庆铁路等区域性通道项目前期工作，研究广州至清远铁路进一步延伸的可行性。有序推进沈海高速（G15）和京港澳高速（G4）等国家高速公路交通繁忙路段扩容改造。加快构建以广州、深圳为枢纽，高速公路、高速铁路和快速铁路等广东出省通道为骨干，连接泛珠三角区域和东盟国家的陆路国际大通道。

构筑大湾区快速交通网络。以连通内地与港澳以及珠江口东西两岸为重点，构建以高速铁路、城际铁路和高等级公路为主体的城际快速交通网络，力争实现大湾区主要城市间1小时通达。编制粤港澳大湾区城际（铁路）建设规划，完善大湾区铁路骨干网络，加快城际铁路建设，有序规划珠三角主要城市的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加快深中通道、虎门二桥过江通道建设。创新通关模式，更好发挥广深港高速铁路、港珠澳大桥作用。推进莲塘/香园围口岸、粤澳新通道（青茂口岸）、横琴口岸（探索澳门莲花口岸搬迁）、广深港高速铁路西九龙站等新口岸项目的规划建设。加强港澳与内地的交通联系，推进城市轨道交通等各种运输方式的有效对接，构建安全便捷换乘换装体系，提升粤港澳口岸通关能力和通关便利化水平，促进人员、物资高效便捷流动。

提升客货运输服务水平。按照零距离换乘、无缝化衔接目标，完善重大交通设施布局，积极推进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等引入机场，提升机场集疏运能力。加快广州—深圳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建设。推进大湾区城际客运公交化运营，推广“一票式”联程和“一卡通”服务。构建现代货运物流体系，加快发展铁水、公铁、空铁、江河海联运和“一单制”联运服务。加快智能交通系统建设，推进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在交通运输领域的创新集成应用。

## 第二节 优化提升信息基础设施

构建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推进粤港澳网间互联宽带扩容，全面布局基于互联网协议第六版（IPv6）的下一代互联网，推进骨干网、城域网、接入网、互联网数据中心和支撑系统的IPv6升级改造。加快互联网国际出入口带宽扩容，全面提升流量转接能力。推动珠三角无线宽带城市群建设，实现免费高速无线局域网在大湾区热点区域和重点交通线路全覆盖。实现城市固定互联网宽带全部光纤接入。建设超高清互动数字家庭网络。

<http://www.zasto.org.cn>

建成智慧城市群。推进新型智慧城市试点示范和珠三角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建设，加强粤港澳智慧城市合作，探索建立统一标准，开放数据端口，建设互通的公共应用平台，建设全面覆盖、泛在互联的智能感知网络以及智慧城市时空信息云平台、空间信息服务平台等信息基础设施，大力发展智慧交通、智慧能源、智慧市政、智慧社区。推进电子签名证书互认工作，推广电子签名互认证书在公共服务、金融、商贸等领域应用。共同推动大湾区电子支付系统互联互通。增强通信企业服务能力，多措并举实现通信资费合理下降，推动降低粤港澳手机长途和漫游费，并积极开展取消粤港澳手机长途和漫游费的可行性研究，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基础支撑。

提升网络安全保障水平。加强通信网络、重要信息系统和数据资源保护，增强信息基础设施可靠性，提高信息安全保障水平。积极推动先进技术在香港、澳门、广州、深圳等城市使用，促进保密通信技术在政府部门、金融机构等应用。建立健全网络与信息安全隐患通报预警机制，加强实时监测、通报预警、应急处置工作，构建网络安全综合防御体系。

### 第三节 建设能源安全保障体系

优化能源供应结构。大力推进能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粤港澳大湾区能源结构和布局，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供给体系。大力发展绿色低碳能源，加快天然气和可再生能源利用，有序开发风能资源，因地制宜发展太阳能光伏发电、生物质能，安全高效发展核电，大力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控制煤炭消费总量，不断提高清洁能源比重。

强化能源储运体系。加强周边区域向大湾区以及大湾区城市间送电通道等主干电网建设，完善城镇输配电网络，提高电网输电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加快推进珠三角大型石油储备基地建设，统筹推进新建液化天然气（LNG）接收站和扩大已建LNG接收站储转能力，依托国家骨干天然气管线布局建设配套支线，扩大油气管道覆盖面，提高油气储备和供应能力。推进广州、珠海等国家煤炭储备基地建设，建成煤炭接收与中转储备梯级系统。研究完善广东对香港、澳门输电网络、供气管道，确保香港、澳门能源供应安全和稳定。

### 第四节 强化水资源安全保障

完善水利基础设施。坚持节水优先，大力推进雨洪资源利用等节约水、涵养水的工程建设。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快制定

<http://www.zasto.org.cn>

珠江水量调度条例，严格珠江水资源统一调度管理。加快推进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和对澳门第四供水管道建设，加强饮用水水源地和备用水源安全保障达标建设及环境风险防控工程建设，保障珠三角以及港澳供水安全。加强粤港澳水科技、水资源合作交流。

完善水利防灾减灾体系。加强海堤达标加固、珠江干支流河道崩岸治理等重点工程建设，着力完善防汛防风综合防灾减灾体系。加强珠江河口综合治理与保护，推进珠江三角洲河湖系统治理。强化城市内部排水系统和蓄水能力建设，建设和完善澳门、珠海、中山等防洪（潮）排涝体系，有效解决城市内涝问题。推进病险水库和病险水闸除险加固，全面消除安全隐患。加强珠江河口水文水资源监测，共同建设灾害监测预警、联防联控和应急调度系统，提高防洪防潮减灾应急能力。

## 第六章 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培育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支持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瞄准国际先进标准提高产业发展水平，促进产业优势互补、紧密协作、联动发展，培育若干世界级产业集群。

### 第一节 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围绕加快建设制造强国，完善珠三角制造业创新发展生态体系。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大力推进制造业转型升级和优化发展，加强产业分工协作，促进产业链上下游深度合作，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

优化制造业布局。提升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发展水平，以珠海、佛山为龙头建设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以深圳、东莞为核心在珠江东岸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和竞争力的电子信息等世界级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发挥香港、澳门、广州、深圳创新研发能力强、运营总部密集以及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肇庆等地产业链齐全的优势，加强大湾区产业对接，提高协作发展水平。支持东莞等市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支持佛山深入开展制造业转型升级综合改革试点。支持香港在优势领域探索“再工业

<http://www.zasto.org.cn>

化”。

加快制造业结构调整。推动制造业智能化发展，以机器人及其关键零部件、高速高精加工装备和智能成套装备为重点，大力发展智能制造装备和产品，培育一批具有系统集成能力、智能装备开发能力和关键部件研发生产能力的智能制造骨干企业。支持装备制造、汽车、石化、家用电器、电子信息等优势产业做强做精，推动制造业从加工生产环节向研发、设计、品牌、营销、再制造等环节延伸。加快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重点推进传统制造业绿色改造、开发绿色产品，打造绿色供应链。大力发展再制造产业。

## 第二节 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依托香港、澳门、广州、深圳等中心城市的科研资源优势和高新技术产业基础，充分发挥国家级新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国家高新区等高端要素集聚平台作用，联合打造一批产业链条完善、辐射带动力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增强经济发展新动能。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等发展壮大为新支柱产业，在新型显示、新一代通信技术、5G和移动互联网、蛋白类等生物医药、高端医学诊疗设备、基因检测、现代中药、智能机器人、3D打印、北斗卫星应用等重点领域培育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围绕信息消费、新型健康技术、海洋工程装备、高技术服务业、高性能集成电路等重点领域及其关键环节，实施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工程。培育壮大新能源、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形成以节能环保技术研发和总部基地为核心的产业集聚带。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积极发展数字经济和共享经济，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和社会发展。促进地区间动漫游戏、网络文化、数字文化装备、数字艺术展示等数字创意产业合作，推动数字创意在会展、电子商务、医疗卫生、教育服务、旅游休闲等领域应用。

## 第三节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

建设国际金融枢纽。发挥香港在金融领域的引领带动作用，巩固和提升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地位，打造服务“一带一路”建设的投融资平台。支持广州完善现代金融服务体系，建设区域性私募股权交易市场，建设产权、大宗商品区域交易中心，提升国际化水平。支持深圳依规发展以深圳证券交易所为核心的资本市场，加快推进金融开放创新。支持澳门打造中国—葡语国家金融服务平台，建立出口信

<http://www.zasto.org.cn>

用保险制度，建设成为葡语国家人民币清算中心，发挥中葡基金总部落户澳门的优势，承接中国与葡语国家金融合作服务。研究探索建设澳门—珠海跨境金融合作示范区。

大力发展特色金融产业。支持香港打造大湾区绿色金融中心，建设国际认可的绿色债券认证机构。支持广州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研究设立以碳排放为首个品种的创新型期货交易所。支持澳门发展租赁等特色金融业务，探索与邻近地区错位发展，研究在澳门建立以人民币计价结算的证券市场、绿色金融平台、中葡金融服务平台。支持深圳建设保险创新发展试验区，推进深港金融市场互联互通和深澳特色金融合作，开展科技金融试点，加强金融科技载体建设。支持珠海等市发挥各自优势，发展特色金融服务业。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支持粤港澳保险机构合作开发创新型跨境机动车保险和跨境医疗保险产品，为跨境保险客户提供便利化承保、查勘、理赔等服务。

有序推进金融市场互联互通。逐步扩大大湾区内人民币跨境使用规模和范围。大湾区内的银行机构可按照相关规定开展跨境人民币拆借、人民币即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以及与人民币相关衍生品业务、理财产品交叉代理销售业务。大湾区内的企业可按规定跨境发行人民币债券。扩大香港与内地居民和机构进行跨境投资的空间，稳步扩大两地居民投资对方金融产品的渠道。在依法合规前提下，有序推动大湾区内基金、保险等金融产品跨境交易，不断丰富投资产品类别和投资渠道，建立资金和产品互通机制。支持香港机构投资者按规定在大湾区募集人民币资金投资香港资本市场，参与投资境内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基金。支持香港开发更多离岸人民币、大宗商品及其他风险管理工具。支持内地与香港、澳门保险机构开展跨境人民币再保险业务。不断完善“沪港通”、“深港通”和“债券通”。支持符合条件的港澳银行、保险机构在深圳前海、广州南沙、珠海横琴设立经营机构。建立粤港澳大湾区金融监管协调沟通机制，加强跨境金融机构监管和资金流动监测分析合作。完善粤港澳反洗钱、反恐怖融资、反逃税监管合作和信息交流机制。建立和完善系统性风险预警、防范和化解体系，共同维护金融系统安全。

构建现代服务业体系。聚焦服务业重点领域和发展短板，促进商务服务、流通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发展，健康服务、家庭服务等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和高品质转变，以航运物流、旅游服务、文化创意、人力资源服务、会议展览及其他专业服务等为重点，构建错位发展、优势互补、协作配套的现代服务业体系。推进粤港澳物流合作发展，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和冷链物

<http://www.zasto.org.cn>

流，提高供应链管理水平和建设国际物流枢纽。支持澳门加快建设葡语国家食品集散中心。推动粤港澳深化工业设计合作，促进工业设计成果产业化。深化粤港澳文化创意产业合作，有序推进市场开放。充分发挥香港影视人才优势，推动粤港澳影视合作，加强电影投资合作和人才交流，支持香港成为电影电视博览枢纽。巩固提升香港作为国际高端会议展览及采购中心的地位，支持澳门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会议展览品牌。深化落实内地与香港、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对港澳服务业开放措施，鼓励粤港澳共建专业服务机构，促进会计审计、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管理咨询、检验检测认证、知识产权、建筑及相关工程等专业服务发展。支持大湾区企业使用香港的检验检测认证等服务。

#### 第四节 大力发展海洋经济

坚持陆海统筹、科学开发，加强粤港澳合作，拓展蓝色经济空间，共同建设现代海洋产业基地。强化海洋观测、监测、预报和防灾减灾能力，提升海洋资源开发利用水平。优化海洋开发空间布局，与海洋功能区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相衔接，科学统筹海岸带（含海岛地区）、近海海域、深海海域利用。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优化提升海洋渔业、海洋交通运输、海洋船舶等传统优势产业，培育壮大海洋生物医药、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水综合利用等新兴产业，集中集约发展临海石化、能源等产业，加快发展港口物流、滨海旅游、海洋信息服务等海洋服务业，加强海洋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促进海洋科技创新和成果高效转化。支持香港发挥海洋经济基础领域创新研究优势。在保障珠江河口水域泄洪纳潮安全的前提下，支持澳门科学编制实施海域中长期发展规划，进一步发展海上旅游、海洋科技、海洋生物等产业。支持深圳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支持粤港澳通过加强金融合作推进海洋经济发展，探索在境内外发行企业海洋开发债券，鼓励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海洋综合开发企业和项目，依托香港高增值海运和金融服务的优势，发展海上保险、再保险及船舶金融等特色金融业。

### 第七章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http://www.zasto.org.cn>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以建设美丽湾区为引领，着力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实现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使大湾区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环境更优美。

### 第一节 打造生态防护屏障

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构建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强化自然生态空间用途管制。加强珠三角周边山地、丘陵及森林生态系统保护，建设北部连绵山体森林生态屏障。加强海岸线保护与管控，强化岸线资源保护和自然属性维护，建立健全海岸线动态监测机制。强化近岸海域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开展水生生物增殖放流，推进重要海洋自然保护区及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建设与管理。推进“蓝色海湾”整治行动、保护沿海红树林，建设沿海生态带。加强粤港澳生态环境保护合作，共同改善生态环境系统。加强湿地保护修复，全面保护区域内国际和国家重要湿地，开展滨海湿地跨境联合保护。

### 第二节 加强环境保护和治理

开展珠江河口区域水资源、水环境及涉水项目管理合作，重点整治珠江东西两岸污染，规范入河（海）排污口设置，强化陆源污染排放项目、涉水项目和岸线、滩涂管理。加强海洋资源环境保护，更加重视以海定陆，加快建立入海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和海洋环境实时在线监控系统。实施东江、西江及珠三角河网区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保障水功能区水质达标。加强东江、西江、北江等重要江河水环境保护和水生生物资源养护，强化深圳河等重污染河流系统治理，推进城市黑臭水体环境综合整治，贯通珠江三角洲水网，构建全区域绿色生态水网。强化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实施更严格的清洁航运政策，实施多污染物协同减排，统筹防治臭氧和细颗粒物（PM<sub>2.5</sub>）污染。实施珠三角九市空气质量达标管理。加强危险废物区域协同处理处置能力建设，强化跨境转移监管，提升固体废物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水平。开展粤港澳土壤治理修复技术交流与合作，积极推进受污染土壤的治理与修复示范，强化受污染耕地和污染

<http://www.zasto.org.cn>

地块安全利用，防控农业面源污染，保障农产品质量和人居环境安全。建立环境污染“黑名单”制度，健全环保信用评价、信息强制性披露、严惩重罚等制度。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环境保护历史遗留问题。

### 第三节 创新绿色低碳发展模式

挖掘温室气体减排潜力，采取积极措施，主动适应气候变化。加强低碳发展及节能环保技术的交流合作，进一步推广清洁生产技  
术。推进低碳试点示范，实施近零碳排放区示范工程，加快低碳技术研发。推动大湾区开展绿色低碳发展评价，力争碳排放早日达峰，  
建设绿色发展示范区。推动制造业智能化绿色化发展，采用先进适用节能低碳环保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加快构建绿色产业体系。推  
进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推进资源全面节约和循环利用，实施国家节水行动，降低能耗、物耗，  
实现生产系统和生活系统循环链接。实行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动生产企业切实落实废弃产品回收责任。培育发展新兴服务业态，加  
快节能环保与大数据、互联网、物联网的融合。广泛开展绿色生活行动，推动居民在衣食住行游等方面加快向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方  
式转变。加强城市绿道、森林湿地步道等公共慢行系统建设，鼓励低碳出行。推广碳普惠制试点经验，推动粤港澳碳标签互认机制研究  
与应用示范。

## 第八章 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优质生活圈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积极拓展粤港澳大湾区在教育、文化、旅游、社会保障等领域的合作，共同打造公共服务优质、宜  
居宜业宜游的优质生活圈。

### 第一节 打造教育和人才高地

推动教育合作发展。支持粤港澳高校合作办学，鼓励联合共建优势学科、实验室和研究中心。充分发挥粤港澳高校联盟的作用，鼓



<http://www.zasto.org.cn>

励三地高校探索开展相互承认特定课程学分、实施更灵活的交换生安排、科研成果分享转化等方面的合作交流。支持大湾区建设国际教育示范区，引进世界知名大学和特色学院，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鼓励港澳青年到内地学校就读，对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在内地就读的学生，实行与内地学生相同的交通、旅游门票等优惠政策。推进粤港澳职业教育在招生就业、培养培训、师生交流、技能竞赛等方面的合作，创新内地与港澳合作办学方式，支持各类职业教育实训基地交流合作，共建一批特色职业教育园区。支持澳门建设中葡双语人才培养基地，发挥澳门旅游教育培训和旅游发展经验优势，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旅游教育培训基地。加强基础教育交流合作，鼓励粤港澳三地中小学校结为“姊妹学校”，在广东建设港澳子弟学校或设立港澳儿童班并提供寄宿服务。研究探索三地幼儿园缔结“姊妹园”。研究开放港澳中小学教师、幼儿教师到广东考取教师资格并任教。加强学校建设，扩大学位供给，进一步完善跨区域就业人员随迁子女就学政策，推动实现平等接受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和高中阶段教育，确保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顺利在流入地参加高考。研究赋予在珠三角九市工作生活并符合条件的港澳居民子女与内地居民同等接受义务教育和高中阶段教育的权利。支持各级各类教育人才培养交流。

建设人才高地。支持珠三角九市借鉴港澳吸引国际高端人才的经验和做法，创造更具吸引力的引进人才环境，实行更积极、更开放、更有效的人才引进政策，加快建设粤港澳人才合作示范区。在技术移民等方面先行先试，开展外籍创新人才创办科技型企业享受国民待遇试点。支持大湾区建立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立紧缺人才清单制度，定期发布紧缺人才需求，拓宽国际人才招揽渠道。完善外籍高层次人才认定标准，畅通人才申请永久居留的市场化渠道，为外籍高层次人才在华工作、生活提供更多便利。完善国际化人才培养模式，加强人才国际交流合作，推进职业资格国际互认。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健全人才双向流动机制，为人才跨地区、跨行业、跨体制流动提供便利条件，充分激发人才活力。支持澳门加大创新型人才和专业服务人才引进力度，进一步优化提升人才结构。探索采用法定机构或聘任制等形式，大力引进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参与大湾区的建设和管理。

## 第二节 共建人文湾区

塑造湾区人文精神。坚定文化自信，共同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发挥粤港澳地域相近、文脉相亲的优势，联合开展跨界

<http://www.zasto.org.cn>

重大文化遗产保护，合作举办各类文化遗产展览、展演活动，保护、宣传、利用好湾区内的文物古迹、世界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支持弘扬以粤剧、龙舟、武术、醒狮等为代表的岭南文化，彰显独特文化魅力。增强大湾区文化软实力，进一步提升居民文化素养与社会文明程度，共同塑造和丰富湾区人文精神内涵。吸收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华，大力弘扬廉洁修身、勤勉尽责的廉洁文化，形成崇廉尚洁的良好社会氛围，共同维护向善向上的清风正气，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推动廉洁化风成俗。

共同推动文化繁荣发展。完善大湾区内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创意产业体系，培育文化人才，打造文化精品，繁荣文化市场，丰富居民文化生活。推进大湾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发展；加强国家音乐产业基地建设，推动音乐产业发展。加强大湾区艺术院团、演艺学校及文博机构交流，支持博物馆合作策展，便利艺术院团在大湾区内跨境演出。支持新建香港故宫文化博物馆、西九文化区戏曲中心等重点文化项目，增强香港中西合璧的城市文化魅力。支持香港通过国际影视展、香港书展和设计营商周等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活动，汇聚创意人才，巩固创意之都地位。支持深圳引进世界高端创意设计资源，大力发展时尚文化产业。支持香港、澳门、广州、佛山（顺德）弘扬特色饮食文化，共建世界美食之都。共同推进大湾区体育事业和体育产业发展，联合打造一批国际性、区域性品牌赛事。推进马匹运动及相关产业发展，加强香港与内地在马匹、饲草饲料、兽药、生物制品等进出境检验检疫和通关等方面的合作。

加强粤港澳青少年交流。支持“粤港澳青年文化之旅”、香港“青年内地交流资助计划”和澳门“千人计划”等重点项目实施，促进大湾区青少年交流合作。在大湾区为青年人提供创业、就业、实习和志愿工作等机会，推动青年人交往交流、交心交融，支持港澳青年融入国家、参与国家建设。强化内地和港澳青少年的爱国主义教育，加强宪法和基本法、国家历史、民族文化的教育宣传。开展青少年研学旅游合作，共建一批研学旅游示范基地。鼓励举办大湾区青年高峰论坛。

推动中外文化交流互鉴。发挥大湾区中西文化长期交汇共存等综合优势，促进中华文化与其他文化的交流合作，创新人文交流方式，丰富文化交流内容，提高文化交流水平。支持广州建设岭南文化中心和对外文化交流门户，扩大岭南文化的影响力和辐射力。支持中山深度挖掘和弘扬孙中山文化资源。支持江门建设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重要平台。支持澳门发挥东西方多元文化长期交融共存的特色，加快发展文化产业和文化旅游，建设中国与葡语国家文化交流中心。鼓励香港发挥中西方文化交流平台作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http://www.zasto.org.cn>

### 第三节 构筑休闲湾区

推进大湾区旅游发展，依托大湾区特色优势及香港国际航运中心的地位，构建文化历史、休闲度假、养生保健、邮轮游艇等多元旅游产品体系，丰富粤港澳旅游精品路线，开发高铁“一程多站”旅游产品，建设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旅游目的地。优化珠三角地区“144小时过境免签”政策，便利外国人在大湾区旅游观光。支持香港成为国际城市旅游枢纽及“一程多站”示范核心区，建设多元旅游平台。支持澳门建设世界旅游休闲中心，在澳门成立大湾区城市旅游合作联盟，推进粤港澳共享区域旅游资源，构建大湾区旅游品牌，研发具有创意的旅游产品，共同拓展旅游客源市场，推动旅游休闲提质升级。有序推动香港、广州、深圳国际邮轮港建设，进一步增加国际班轮航线，探索研究简化邮轮、游艇及旅客出入境手续。逐步简化及放宽内地邮轮旅客的证件安排，研究探索内地邮轮旅客以过境方式赴港参与全部邮轮航程。推动粤港澳游艇自由行有效实施，加快完善软硬件设施，共同开发高端旅游项目。探索在合适区域建设国际游艇旅游自由港。支持澳门与邻近城市探索发展国际游艇旅游，合作开发跨境旅游产品，发展面向国际的邮轮市场。支持珠三角城市建设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促进滨海旅游业高品质发展，加快“海洋—海岛—海岸”旅游立体开发，完善滨海旅游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体系。探索以旅游等服务业为主体功能的无居民海岛整岛开发方式。建设贯通潮州到湛江并连接港澳的滨海景观公路，推动形成连通港澳的滨海旅游发展轴线，建设一批滨海特色风情小镇。探索开通澳门与邻近城市、岛屿的旅游路线，探索开通香港—深圳—惠州—汕尾海上旅游航线。

### 第四节 拓展就业创业空间

完善区域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公共就业综合服务平台，完善有利于港澳居民特别是内地学校毕业的港澳学生在珠三角九市就业生活的政策措施，扩宽港澳居民就业创业空间。鼓励港澳居民中的中国公民依法担任内地国有企事业单位职务，研究推进港澳居民中的中国公民依法报考内地公务员工作。在深圳前海、广州南沙、珠海横琴建立港澳创业就业试验区，试点允许取得建筑及相关工程咨询等港澳相应资质的企业 and 专业人士为内地市场主体直接提供服务，并逐步推出更多试点项目及开放措施。支持港澳青年和中小微企业在内

<http://www.zasto.org.cn>

地发展，将符合条件的港澳创业者纳入当地创业补贴扶持范围，积极推进深港青年创新创业基地、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南沙粤港澳（国际）青年创新工场、中山粤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合作平台、中国（江门、增城）“侨梦苑”华侨华人创新产业聚集区、东莞松山湖（生态园）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惠州仲恺港澳青年创业基地等港澳青年创业就业基地建设。实施“粤港暑期实习计划”、“粤澳暑期实习计划”和“澳门青年到深圳实习及就业项目”，鼓励港澳青年到广东省实习就业。支持香港通过“青年发展基金”等帮助香港青年在大湾区创业就业。支持澳门建设中国与葡语国家青年创新创业交流中心。支持举办粤港、粤澳劳动监察合作会议和执法培训班。

## 第五节 塑造健康湾区

密切医疗卫生合作。推动优质医疗卫生资源紧密合作，支持港澳医疗卫生服务提供主体在珠三角九市按规定以独资、合资或合作等方式设置医疗机构，发展区域医疗联合体和区域性医疗中心。支持中山推进生物医疗科技创新。深化中医药领域合作，支持澳门、香港分别发挥中药质量研究国家重点实验室伙伴实验室和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中药检测中心优势，与内地科研机构共同建立国际认可的中医药产品质量标准，推进中医药标准化、国际化。支持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开展中医药产品海外注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发展健康产业，提供优质医疗保健服务，推动中医药海外发展。加强医疗卫生人才联合培养和交流，开展传染病联合会诊，鼓励港澳医务人员到珠三角九市开展学术交流和私人执业医务人员短期执业。研究开展非急重病人跨境陆路转运服务，探索在指定公立医院开展跨境转诊合作试点。完善紧急医疗救援联动机制。推进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

加强食品食用农产品安全合作。完善港澳与内地间的食品原产地可追溯制度，提高大湾区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化水平。加强粤港澳食品安全合作，提升区域食品安全保障水平，建立健全食品安全信息通报案件查处和食品安全事故应急联动机制，建立食品安全风险交流与信息发布制度。保障内地供港澳食品安全，支持港澳参与广东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和“信誉农场”建设，高水平打造惠州粤港澳绿色农产品生产供应基地、肇庆（怀集）绿色农副产品集散基地。

<http://www.zasto.org.cn>

## 第六节 促进社会保障和社会治理合作

推进社会保障合作。探索推进在广东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居民在教育、医疗、养老、住房、交通等民生方面享有与内地居民同等的待遇。加强跨境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的衔接，探索澳门社会保险在大湾区内跨境使用，提高香港长者社会保障措施的可携性。研究建立粤港澳跨境社会救助信息系统，开展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合作。鼓励港澳与内地社会福利界加强合作，推进社会工作领域职业资格互认，加强粤港澳社工的专业培训交流。深化养老服务合作，支持港澳投资者在珠三角九市按规定以独资、合资或合作等方式兴办养老等社会服务机构，为港澳居民在广东养老创造便利条件。推进医养结合，建设一批区域性健康养老示范基地。

深化社会治理合作。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强大湾区廉政机制协同，打造优质高效廉洁政府，提升政府服务效率和群众获得感。在珠三角九市港澳居民比较集中的城乡社区，有针对性地拓展社区综合服务功能，为港澳居民提供及时、高效、便捷的社会服务。严格依照宪法和基本法办事，在尊重各自管辖权的基础上，加强粤港澳司法协助。建立社会治安治理联动机制，强化矛盾纠纷排查预警和案件应急处置合作，联合打击偷渡行为，更大力度打击跨境犯罪活动，统筹应对传统和非传统安全威胁。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建立粤港澳大湾区应急协调平台，联合制定事故灾难、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公共安全事件等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不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应急合作能力。

## 第九章 紧密合作共同参与“一带一路”建设

深化粤港澳合作，进一步优化珠三角九市投资和营商环境，提升大湾区市场一体化水平，全面对接国际高标准市场规则体系，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形成全方位开放格局，共创国际经济贸易合作新优势，为“一带一路”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 第一节 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营商环境

发挥香港、澳门的开放平台与示范作用，支持珠三角九市加快建立与国际高标准投资和贸易规则相适应的制度规则，发挥市场在资

<http://www.zasto.org.cn>

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减少行政干预，加强市场综合监管，形成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一流营商环境。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完善对外资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模式，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强粤港澳司法交流与协作，推动建立共商、共建、共享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为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司法服务和保障，着力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完善国际商事纠纷解决机制，建设国际仲裁中心，支持粤港澳仲裁及调解机构交流合作，为粤港澳经济贸易提供仲裁及调解服务。创新“互联网+政务服务”模式，加快清理整合分散、独立的政务信息系统，打破“信息孤岛”，提高行政服务效率。探索把具备条件的行业服务管理职能适当交由社会组织承担，建立健全行业协会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在制定技术标准、规范行业秩序、开拓国际市场、应对贸易摩擦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加快珠三角九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借鉴港澳信用建设经验成果，探索依法对区域内企业联动实施信用激励和失信惩戒措施。

## 第二节 提升市场一体化水平

推进投资便利化。落实内地与香港、澳门CEPA系列协议，推动对港澳在金融、教育、法律及争议解决、航运、物流、铁路运输、电信、中医药、建筑及相关工程等领域实施特别开放措施，研究进一步取消或放宽对港澳投资者的资质要求、持股比例、行业准入等限制，在广东为港澳投资者和相关从业人员提供一站式服务，更好落实CEPA框架下对港澳开放措施。提升投资便利化水平。在CEPA框架下研究推出进一步开放措施，使港澳专业人士与企业在内地更多领域从业投资营商享受国民待遇。

推动贸易自由化。加快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推进口岸监管部门间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研究优化相关管理措施，进一步便利港澳企业拓展内地市场。支持广州南沙建设全球进出口商品质量溯源中心。加快推进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落实内地与香港、澳门CEPA服务贸易协议，进一步减少限制条件，不断提升内地与港澳服务贸易自由化水平。有序推进制定与国际接轨的服务业标准化体系，促进粤港澳在与服务贸易相关的人才培养、资格互认、标准制定等方面加强合作。扩大内地与港澳专业资格互认范围，拓展“一试三证”（一次考试可获得国家职业资格认证、港澳认证及国际认证）范围，推动内地与港澳人员跨境便利执业。

促进人员货物往来便利化。通过电子化、信息化等手段，不断提高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使用便利化水平。研究为符合条件的珠

<http://www.zasto.org.cn>

三角九市人员赴港澳开展商务、科研、专业服务等提供更加便利的签注安排。统筹研究外国人在粤港澳大湾区内的便利通行政策和优化管理措施。加强内地与港澳口岸部门协作，扩展和完善口岸功能，依法推动在粤港澳口岸实施更便利的通关模式，研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主要陆路口岸增加旅客出入境自助查验通道，进一步便利港澳与内地居民往来。研究制定港澳与内地车辆通行政策和配套交通管理措施，促进交通物流发展。进一步完善澳门单牌机动车便利进出横琴的政策措施，研究扩大澳门单牌机动车在内地行驶范围；研究制定香港单牌机动车进入内地行驶的政策措施；完善粤港、粤澳两地牌机动车管理政策措施，允许两地牌机动车通过多个口岸出入境。

### 第三节 携手扩大对外开放

打造“一带一路”建设重要支撑区。支持粤港澳加强合作，共同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深化与相关国家和地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经贸合作及人文交流。签署实施支持香港、澳门全面参与和助力“一带一路”建设安排，建立长效协调机制，推动落实重点任务。强化香港全球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地位，支持澳门以适当方式与丝路基金、中拉产能合作投资基金、中非产能合作基金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以下简称亚投行）开展合作。支持香港成为解决“一带一路”建设项目投资和商业争议的服务中心。支持香港、澳门举办与“一带一路”建设主题相关的各类论坛或博览会，打造港澳共同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平台。

全面参与国际经济合作。依托港澳的海外商业网络和海外运营经验优势，推动大湾区企业联手走出去，在国际产能合作中发挥重要引领作用。积极引导华侨华人参与大湾区建设，更好发挥华侨华人、归侨侨眷以及港澳居民的纽带作用，增进与相关国家和地区的人文交流。加强与世界主要经济体联系，吸引发达国家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吸引跨国公司总部和国际组织总部落户大湾区。加快引进国际先进技术、管理经验和高素质人才，支持跨国公司在大湾区内设立全球研发中心、实验室和开放式创新平台，提升大湾区对全球资源的配置能力。加强粤港澳港口国际合作，与相关国家和地区共建港口产业园区，建设区域性港口联盟。充分发挥港澳在国家对外开放中的特殊地位与作用，支持香港、澳门依法以“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名义或者其他适当形式，对外签署自由贸易协定和参加有关国际组织，支持香港在亚投行运作中发挥积极作用，支持澳门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加入亚投行，支持丝路基金及相关金融机构在香港、澳门设立分支机构。

<http://www.zasto.org.cn>

携手开拓国际市场。充分发挥港澳对外贸易联系广泛的作用，探索粤港澳共同拓展国际发展空间新模式。鼓励粤港澳三地企业合作开展绿地投资、实施跨国兼并收购和共建产业园区，支持港澳企业与境外经贸合作区对接，共同开拓国际市场，带动大湾区产品、设备、技术、标准、检验检测认证和管理服务等走出去。发挥港澳在财务、设计、法律及争议解决、管理咨询、项目策划、人才培养、海运服务、建筑及相关工程等方面国际化专业服务优势，扩展和优化国际服务网络，为企业提供咨询和信息支持。发挥香港国际金融中心作用，为内地企业走出去提供投融资和咨询等服务。支持内地企业在香港设立资本运作中心及企业财资中心，开展融资、财务管理等业务，提升风险管控水平。支持香港与佛山开展离岸贸易合作。支持搭建“一带一路”共用项目库。加强内地与港澳驻海外机构的信息交流，联合开展投资贸易环境推介和项目服务，助力三地联合开展引进来和走出去工作。发挥澳门与葡语国家的联系优势，依托中国与葡语国家商贸合作服务平台，办好中国—葡语国家经贸合作论坛（澳门），更好发挥中葡合作发展基金作用，为内地和香港企业与葡语国家之间的贸易投资、产业及区域合作、人文及科技交流等活动提供金融、法律、信息等专业服务，联手开拓葡语国家和其他地区市场。

## 第十章 共建粤港澳合作发展平台

加快推进深圳前海、广州南沙、珠海横琴等重大平台开发建设，充分发挥其在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合作中的试验示范作用，拓展港澳发展空间，推动公共服务合作共享，引领带动粤港澳全面合作。

### 第一节 优化提升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功能

强化前海合作发展引擎作用。适时修编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总体发展规划，研究进一步扩展前海发展空间，并在新增范围内实施前海有关支持政策。联动香港构建开放型、创新型产业体系，加快迈向全球价值链高端。推进金融开放创新，拓展离岸账户（OSA）功能，借鉴上海自贸试验区自由贸易账户体系（FTA），积极探索资本项目可兑换的有效路径。支持香港交易所前海联合交易中心建成服务境内外客户的大宗商品现货交易平台，探索服务实体经济的新模式。加强深港绿色金融和金融科技合作。建设跨境经贸合作网络服务



<http://www.zasto.org.cn>

平台，助力企业走出去开拓国际市场。建设新型国际贸易中心，发展离岸贸易，打造货权交割地。建设国际高端航运服务中心，发展航运金融等现代航运服务业。建设离岸创新创业平台，允许科技企业区内注册、国际经营。支持在有条件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开展保税研发业务。建设国际文化创意基地，探索深港文化创意合作新模式。

加强法律事务合作。合理运用经济特区立法权，加快构建适应开放型经济发展的法律体系，加强深港司法合作交流。加快法律服务业发展，鼓励支持法律服务机构为“一带一路”建设和内地企业走出去提供服务，深化粤港澳合伙联营律师事务所试点，研究港澳律师在珠三角九市执业资质和业务范围问题，构建多元化争议解决机制，联动香港打造国际法律服务中心和国际商事争议解决中心。实行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强化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更好发挥知识产权法庭作用。

建设国际化城市新中心。支持在深圳前海设立口岸，研究加强与香港基础设施高效联通。扩大香港工程建设模式实施范围，推出更多对香港建筑及相关工程业界的开放措施。借鉴香港经验提升城市建设和营运管理水平，建设国际一流的森林城市，突出水城共融城市特色，打造可持续发展的绿色智慧生态城区。引进境内外高端教育、医疗资源，提供国际化高品质社会服务。支持国际金融机构在深圳前海设立分支机构。

## 第二节 打造广州南沙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

携手港澳建设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充分发挥国家级新区和自贸试验区优势，加强与港澳全面合作，加快建设大湾区国际航运、金融和科技创新功能的承载区，成为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合理统筹解决广州南沙新增建设用地规模，调整优化城市布局 and 空间结构，强化与周边地区在城市规划、综合交通、公共服务设施等方面的一体化衔接，构建“半小时交通圈”。支持广州南沙与港澳合作建设中国企业走出去综合服务基地和国际交流平台，建设我国南方重要的对外开放窗口。

共建创新发展示范区。强化粤港澳联合科技创新，共同将广州南沙打造为华南科技创新成果转化高地，积极布局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命健康、海洋科技、新材料等科技前沿领域，培育发展平台经济、共享经济、体验经济等新业态。支持粤港澳三地按共建共享原则，在广州南沙规划建设粤港产业深度合作园，探索建设粤澳合作葡语国家产业园，合作推进园区规划、建设、开发等重大事

<http://www.zasto.org.cn>

宜。在内地管辖权和法律框架下，营造高标准的国际化市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与港澳相衔接的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环境，为港澳产业转型升级、居民就业生活提供新空间。

建设金融服务重要平台。强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本源，着力发展航运金融、科技金融、飞机船舶租赁等特色金融。支持与港澳金融机构合作，按规定共同发展离岸金融业务，探索建设国际航运保险等创新型保险要素交易平台。研究探索在广东自贸试验区内设立粤港澳大湾区国际商业银行，服务大湾区建设发展。探索建立与粤港澳大湾区发展相适应的账户管理体系，在跨境资金管理、人民币跨境使用、资本项目可兑换等方面先行先试，促进跨境贸易、投融资结算便利化。

打造优质生活圈。高标准推进广州南沙城市规划建设，强化生态核心竞争力，彰显岭南文化、水乡文化和海洋文化特色，建设国际化城市。积极探索有利于人才发展的政策和机制，加快创建国际化人才特区。提升社会服务水平，为区内居民提供更加便利的条件。

### 第三节 推进珠海横琴粤港澳深度合作示范

建设粤港澳深度合作示范区。配合澳门建设世界旅游休闲中心，高水平建设珠海横琴国际休闲旅游岛，统筹研究旅客往来横琴和澳门的便利措施，允许澳门旅游从业人员到横琴提供相关服务。支持横琴与珠海保税区、洪湾片区联动发展，建设粤港澳物流园。加快推进横琴澳门青年创业谷和粤澳合作产业园等重大合作项目建设，研究建设粤澳信息港。支持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发展，探索加强与国家中医药现代化科技产业创新联盟的合作，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为园区内的企业新药研发、审批等提供指导。探索符合条件的港澳和外籍医务人员直接在横琴执业。

加强民生合作。支持珠海和澳门在横琴合作建设集养老、居住、教育、医疗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民生项目，探索澳门医疗体系及社会保险直接适用并延伸覆盖至该项目。在符合横琴城市规划建设基本要求的基础上，探索实行澳门的规划及工程监管机制，由澳门专业人士和企业参与民生项目开发和管理。研究设立为澳门居民在横琴治病就医提供保障的医疗基金。研究在横琴设立澳门子弟学校。

加强对外开放合作。支持横琴与澳门联手打造中拉经贸合作平台，搭建内地与“一带一路”相关国家和地区的国际贸易通道，推动跨境交付、境外消费、自然人移动、商业存在等服务贸易模式创新。支持横琴为澳门发展跨境电商产业提供支撑，推动葡语国家产品经

<http://www.zasto.org.cn>

澳门更加便捷进入内地市场。研究将外国人签证居留证件签发权限下放至横琴。

#### 第四节 发展特色合作平台

支持珠三角九市发挥各自优势，与港澳共建各类合作园区，拓展经济合作空间，实现互利共赢。支持落马洲河套港深创新及科技园和毗邻的深方科创园区建设，共同打造科技创新合作区，建立有利于科技产业创新的国际化营商环境，实现创新要素便捷有效流动。支持江门与港澳合作建设大广海湾经济区，拓展在金融、旅游、文化创意、电子商务、海洋经济、职业教育、生命健康等领域合作。加快江门银湖湾滨海地区开发，形成国际节能环保产业集聚地以及面向港澳居民和世界华侨华人的引资引智创业创新平台。推进澳门和中山在经济、社会、文化等方面深度合作，拓展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新空间。支持东莞与香港合作开发建设东莞滨海湾地区，集聚高端制造业总部、发展现代服务业，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研发基地。支持佛山南海推动粤港澳高端服务合作，搭建粤港澳市场互联、人才信息技术等经济要素互通的桥梁。

### 第十一章 规划实施

####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统筹指导，设立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研究解决大湾区建设中政策实施、项目安排、体制机制创新、平台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广东省政府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要加强沟通协商，稳步落实《深化粤港澳合作推进大湾区建设框架协议》与本规划确定的目标和任务。鼓励大湾区城市间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交流，共同推进大湾区建设。

#### 第二节 推动重点工作

中央有关部门要结合自身职能，抓紧制定支持大湾区发展的具体政策和措施，与广东省政府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加强沟

<http://www.zasto.org.cn>

通，坚持用法治化市场化方式协调解决大湾区合作发展中的问题。广东省政府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要在相互尊重的基础上，积极协调配合，共同编制科技创新、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的专项规划或实施方案并推动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要会同国务院港澳办等有关部门对本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跟踪分析评估，根据新情况新问题研究提出规划调整建议，重大问题及时向党中央、国务院报告。

### 第三节 防范化解风险

做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重点防控金融风险。强化属地金融风险管理责任，做好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和处置，坚决打击违法违规金融活动，加强薄弱环节监管制度建设，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广东省要严格落实预算法有关规定，强化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有效规范政府举债融资；加大财政约束力度，有效抑制不具有还款能力的项目建设；加大督促问责力度，坚决制止违法违规融资担保行为。

### 第四节 扩大社会参与

支持内地与港澳智库加强合作，为大湾区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建立行政咨询体系，邀请粤港澳专业人士为大湾区发展提供意见建议。支持粤港澳三地按照市场化原则，探索成立联合投资开发机构和发展基金，共同参与大湾区建设。支持粤港澳工商企业界、劳工界、专业服务界、学术界等建立联系机制，加强交流与合作。扩大大湾区建设中的公众参与，畅通公众意见反馈渠道，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共同参与大湾区建设发展。

## 商务部等12部门关于推进商品交易市场发展平台经济的指导意见（商建函〔2019〕61号）

平台经济是利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围绕集聚资源、便利交易、提升效率，构建平台产业生态，推动商品生产、流通及配套服务高效融合、创新发展新型经济形态。近年来，发展平台经济成为商品交易市场（以下简称商品市场）转型升级的重要方向，也是我国流通领域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举措。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加快推进商品市场以发展平台经济为重点开展优化升级，现提出以下意见。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落实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进一步激发居民消费潜力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精神，围绕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要求，坚持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加快推进商品市场发展平台经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以流通创新促进商产融合和消费升级，带动全产业链升级和效率提升，实现大中小企业协同发展，构建多层次现代市场体系，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市场主导。充分发挥市场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以平台经济促进市场规则、模式与管理高效统一，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全要素生产率。

2. 服务实体经济。更好满足实体经济发展需要，增强市场服务功能，推动一二三产融合，打通生产、流通、消费循环，形成国内大市场和生产主体、经济增长和就业扩大、金融和实体经济良性循环。

<http://www.zasto.org.cn>

3. 推动创新融合。加快现代信息技术应用，发展平台经济生态，提升流通创新能力，以流通创新带动产业升级，为经济发展提供新动能。

4. 引导有序发展。深化“放管服”改革，建立公平竞争的法制化营商环境，构建企业自治、行业自律、社会监督和政府监管相结合的共治体系，严守防范风险底线，引导合规有序发展。

（三）总体目标。

按照国家战略布局要求，结合区位优势、资源禀赋和产业特色，力争到2020年，培育一批发展平台经济成效较好的千亿级商品市场，推动上下游产业和内外贸融合，形成适应现代化经济体系要求的商品流通体系，更好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 二、构建平台生态，激发市场活力

（四）强化市场主体。鼓励商品市场适应数字经济发展要求，建立新型组织方式和体系架构，搭建开放平台与中小商户共享，发挥平台企业“以大带小”作用，促进上下游企业协同发展，逐步形成集成服务、协同产业的平台经济生态。支持有条件的商品市场联合高校和科研院所，建设平台经济研究中心，加强平台经济理论研究，促进市场主体适应平台化发展要求。

（五）夯实支撑体系。支持商品市场加大信息基础设施投入，完善数字化交易配套和服务设施，为平台化发展提供支撑。鼓励商品市场立足平台经济发展，依法合规创新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区块链等信息技术应用，强化平台数据整合和资源配置能力，加快传统交易场景的数字化重构，推动商品生产、流通和服务信息实时交互，实现上下游企业和周边服务企业的智能互联，推动中小企业向专、精、尖转型发展。

（六）发挥实体优势。支持商品市场根据区域优势和产业特色，制定符合平台化发展趋势的经营规划、评价指标、服务规范和招商政策。推动具有示范效应的电商功能区、展贸平台、创意中心和品牌专区建设，汇聚高端品牌和设计师资源，统一市场营销，更好发挥实体市场的渠道、展会和品牌等优势。

（七）创新发展模式。鼓励商品市场转变传统经营模式，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探索交易模式和规则创新，稳步推进平台经济发展。

<http://www.zasto.org.cn>

不断强化市场交易、仓储物流、加工配送等配套功能，优化数据共享、分析、引流等信息服务，建立重要商品价格指数，完善市场价格发现功能。推动商品生产、流通及配套服务高效融合、创新发展，带动产业升级和效率提升。

（八）完善信用体系。推动商品市场以信用数据的信息化、标准化、指标化为导向，完善信用记录、发布、披露、风险预警等制度，构建以市场信用评价为核心的平台经济共治体系，建立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增强市场自我约束和风险抵御能力，营造商品市场平台化发展的良好环境。

### 三、加强分类引导，促进商产融合

（九）引导农产品市场强化产销对接。支持农产品市场加强现代信息技术在农产品生产、流通和消费全过程应用，搭建线上线下融合的产销对接平台，多渠道拓宽农产品产销对接渠道。依托平台发展订单农业、产销一体、股权合作等，提高农民在农产品流通和加工环节的参与程度，更好链接农户、市场和消费者，构建长期稳定的农产品流通模式，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

（十）推动工业消费品市场跨界融合。鼓励工业消费品市场依托大数据分析和智能化应用，增强对消费需求变动研判，健全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引导生产企业更好满足居民消费升级和多样化、个性化需求。推动汽车、家电等耐用消费品市场加快“互联网+”应用，完善商品购买、使用、维修、保养、报废等全周期服务，全面提升智慧消费体验。鼓励建材家居、服装鞋帽、日用百货等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市场，积极探索与文旅休闲、创意体验等融合发展，更好服务消费升级。

（十一）促进生产资料市场向上下游延伸。推动生产资料市场与企业开展供需对接，优化采购、生产、销售、物流等资源配置，培育形成一批开放、高效、绿色的供应链平台。加快技术应用和管理创新，发展“市场+平台+服务”模式，增强定制化生产、一体化服务功能，构建线上线下融合、上下游协作的生产资料流通体系，促进生产资料更好服务产业发展。

### 四、发挥集聚优势，推动协同发展

（十二）引导市场集群联动发展。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战略，完善区

<http://www.zasto.org.cn>

域协调发展机制，发挥平台集聚优势，推动跨行业跨地域的商品市场互联互通、资源共享，推进区域市场一体化建设，促进市场和产业集群协同发展。鼓励商品市场以数据共享为纽带，探索“城区展示交易+远郊仓储物流”或“大型市场批发+中小市场就近配送”的发展模式，促进实体市场合理布局、功能优化，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降低物流仓储成本。

（十三）推动内外贸融合发展。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促进重点商品市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核心市场互联互通，打造特色鲜明的区域或国际商品集散中心。扎实推进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推动边境地区商品市场建设。支持在自贸试验区依法依规建设国际贸易平台，创新海关监管模式，优化通关流程，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发展，实现优进优出，提升国内供给体系质量。

## 五、保障措施

（十四）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商务主管部门要准确把握平台经济发展规律，提高认识，做好统筹衔接，建立推动商品市场发展平台经济跨部门协调机制，不断完善各项促进政策。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建立商品市场优化升级发展基金，根据不同类别商品市场的特点，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加强对商品市场平台化发展的分类指导、精准施策。

（十五）健全培育机制。各地要结合国家战略和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发挥自身区位和资源优势，加强规划引导，强化行业管理和重点联系。鼓励各地为民营商户参与平台经济提供职业培训和多方位服务保障，建立平台经济人才提升多渠道激励机制。支持内外贸结合好、信息化应用水平高的地区，培育一批商产融合产业集群和平台经济龙头企业。加大对商品市场开展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和区块链等信息技术研究与应用支持，引导符合条件的商品市场向高新技术企业转型。

（十六）强化用地保障。各地在组织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时，要加强对商品市场优化升级和区域联动发展的空间统筹协调。各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积极保障商品市场优化升级用地，对利用存量房产或土地资源发展“互联网+”、电子商务等新业态、创新商业模式、开展线上线下融合业务的，可享受在一定年限内继续按原用途和土地权利类型使用土地的5年过渡期政策。

（十七）加大金融支持。推动各类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前提下，积极创新金融产品，加大对民营、小微商户信贷支持力度，完善担保、质押、保险和征信等服务，更好为商品市场平台化发展提供金融支持。鼓励结算规模大、频次高的商品市场，通过



<http://www.zasto.org.cn>

兼并重组等方式获得第三方支付牌照，提升市场支付结算现代化水平。

（十八）规范管理运营。坚持商品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目标，严格规范管理，加强风险防控，严防脱实向虚。依法依规落实平台经营者在安全生产、质量安全等方面的主体责任，维护市场秩序和消费者合法权益。充分发挥政府部门、行业组织和社会监督的作用，聚焦市场主体关切，创新管理服务，建立以商务信用共治为核心的管理服务体系，推动行业自律、标准制定、风险防范、服务监督等工作落实，促进中小民营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商务部 科技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人民银行 海关总署 税务总局

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银保监会 证监会

2019年2月12日

##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支持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化改革创新若干措施分工方案的通知（粤府函〔2019〕36号）

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现将《支持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化改革创新若干措施分工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省商务厅反映。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19年2月15日

## 支持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化改革创新若干措施分工方案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化改革创新若干措施的通知》（国发〔2018〕38号）要求，推动有关深化改革创新措施在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广东自贸试验区）落地生效，制定本分工方案。

### 一、营造优良投资环境

（一）借鉴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经验，放宽外商投资建设工程设计企业外籍技术人员比例要求、放宽人才中介机构限制。（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住房城乡建设厅、商务厅负责）

（二）编制下达全国土地利用计划时，考虑自贸试验区的实际情况，合理安排有关省（市）的用地计划；有关地方应优先支持自贸试验区建设，促进其健康有序发展。（省自然资源厅，广州、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负责）

（三）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等工程审批类权限下放至自贸试验区。（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广州、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负责）

（四）授权自贸试验区开展试点工作，将省级及以下机关实施的建筑企业资质申请、升级、增项许可改为实行告知承诺制。（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广州、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负责）

（五）将外商投资设立建筑业（包括设计、施工、监理、检测、造价咨询等所有工程建设相关主体）资质许可的省级及以下审批权限下放至自贸试验区。（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广州、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负责）

（六）自贸试验区内的外商独资建筑业企业承揽本省（市）的中外联合建设项目时，不受建设项目的中外方投资比例限制。（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负责）

（七）在《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下，对自贸试验区内的港澳台资建筑业企业，不再执行《外商投资建筑业企业管理规定》中关于工程承包范围的限制性规定。（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负责）

<http://www.zasto.org.cn>

(八) 对于自贸试验区内为本省(市)服务的外商投资工程设计(工程勘察除外)企业,取消首次申请资质时对投资者的工程设计业绩要求。(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负责)

(九) 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对自贸试验区内的社会办医疗机构配置乙类大型医用设备实行告知承诺制。(省卫生健康委,广州、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负责)

(十) 自贸试验区内医疗机构可根据自身的技术能力,按照有关规定开展干细胞临床前沿医疗技术研究项目。(省卫生健康委负责)

(十一) 允许自贸试验区创新推出与国际接轨的税收服务举措。(省税务局、深圳市税务局负责)

(十二) 省级市场监管部门可以将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注册初审权限下放至自贸试验区有外资登记管理权限的市场监管部门。(省市场监管局,广州、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负责)

(十三) 支持在自贸试验区设置商标受理窗口。(省市场监管局,广州、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负责)

(十四) 在自贸试验区设立受理点,受理商标权质押登记。(省市场监管局负责)

(十五) 进一步放宽对专利代理机构股东的条件限制,新设立有限责任制专利代理机构的,允许不超过五分之一不具有专利代理人资格、年满18周岁、能够在专利代理机构专职工作的中国公民担任股东。(省市场监管局负责)

## 二、提升便利化水平

(十六) 研究支持对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外的“两头在外”航空维修业态实行保税监管。(省商务厅、财政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省税务局、深圳市税务局负责)

(十七) 支持有条件的自贸试验区研究和探索赋予国际铁路运单物权凭证功能,将铁路运单作为信用证议付票据,提高国际铁路货运联运水平。(广东银保监局、深圳银保监局、广铁集团,广州市人民政府负责)

(十八) 支持符合条件的自贸试验区开展汽车平行进口试点。(省商务厅负责)

<http://www.zasto.org.cn>

(十九) 授予自贸试验区自由进出口技术合同登记管理权限。(省商务厅, 广州、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负责)

(二十) 支持在自贸试验区依法合规建设能源、工业原材料、大宗农产品等国际贸易平台和现货交易市场。(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广州、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负责)

(二十一) 开展艺术品保税仓储, 在自贸试验区内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之间以及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与境外之间进出货物的备案环节, 省级文化部门不再核发批准文件。支持开展艺术品进出口经营活动, 凭省级文化部门核发的准予进出口批准文件办理海关验放手续; 省级文化部门核发的批准文件在有效期内可一证多批使用, 但最多不超过六批。(省文化和旅游厅, 海关总署广东分署负责)

(二十二) 支持自贸试验区开展海关税款保证保险试点。(海关总署广东分署, 广东银保监局、深圳银保监局负责)

(二十三) 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标准版增加航空、铁路舱单申报功能。(省商务厅, 海关总署广东分署, 民航中南管理局, 广铁集团负责)

(二十四) 支持自贸试验区试点汽车平行进口保税仓储业务。(海关总署广东分署负责)

(二十五) 积极探索通过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与“一带一路”重点国家和地区开展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 推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标准版新项目率先在自贸试验区开展试点, 促进贸易便利化。(省商务厅, 海关总署广东分署, 广州、深圳市人民政府负责)

(二十六) 在国家口岸管理规定的前提下, 优先审理自贸试验区内口岸开放项目。(省商务厅负责)

(二十七) 在自贸试验区试点实施进口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备案管理。(省药监局负责)

### 三、推动金融创新服务实体经济

(二十八) 进一步简化保险分支机构行政审批, 建立完善自贸试验区企业保险需求信息共享平台。(广东银保监局、深圳银保监局负责)

(二十九) 允许自贸试验区内银行业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按相关规定为境外机构办理人民币衍生产品等业务。(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人民银行深圳中心支行,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广东银保监局、深圳银保监局负责)

<http://www.zasto.org.cn>

（三十）支持坚持市场定位、满足监管要求、符合行政许可相关业务资格条件的地方法人银行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开展人民币与外汇衍生产品业务，或申请与具备资格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合作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等。（省地方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人民银行深圳中心支行，广东银保监局、深圳银保监局负责）

（三十一）支持自贸试验区依托适合自身特点的账户体系开展人民币跨境业务。（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人民银行深圳中心支行，省地方金融监管局负责）

（三十二）鼓励、支持自贸试验区内银行业金融机构基于真实需求和审慎原则向境外机构和境外项目发放人民币贷款，满足“走出去”企业的海外投资、项目建设、工程承包、大型设备出口等融资需求。自贸试验区内银行业金融机构发放境外人民币贷款，应严格审查借款人资信和项目背景，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要求。（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人民银行深圳中心支行，省商务厅、地方金融监管局，广东银保监局、深圳银保监局负责）

（三十三）允许银行将自贸试验区交易所出具的纸质交易凭证（须经交易双方确认）替代双方贸易合同，作为贸易真实性审核依据。（广东银保监局、深圳银保监局负责）

（三十四）支持自贸试验区内符合条件的个人按照规定开展境外证券投资。（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广东证监局、深圳证监局，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人民银行深圳中心支行负责）

（三十五）支持在有条件的自贸试验区开展知识产权证券化试点。（省市场监管局，广东证监局、深圳证监局，广州、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负责）

#### 四、推进人力资源领域先行先试

（三十六）增强企业用工灵活性，支持自贸试验区内制造企业生产高峰时节与劳动者签订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短期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允许劳务派遣员工从事企业研发中心研发岗位临时性工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负责）

（三十七）将在自贸试验区内设立中外合资和外商独资人才中介机构审批权限下放至自贸试验区，由自贸试验区相关职能部门审批

<http://www.zasto.org.cn>

并报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广州、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负责）

（三十八）研究制定外国留学生在我国境内勤工助学管理制度，由自贸试验区制定有关实施细则，实现规范管理。（省教育厅、公安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负责）

（三十九）鼓励在吸纳非卫生技术人员在医疗机构提供中医治未病服务、医疗机构中医治未病专职医师职称晋升、中医治未病服务项目收费等方面先行试点。（省中医药局、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广州、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负责）

（四十）授权自贸试验区制定相关港澳专业人才执业管理办法（国家法律法规暂不允许的除外），允许具有港澳执业资格的金融、建筑、规划、专利代理等领域专业人才，经相关部门或机构备案后，按规定范围为自贸试验区内企业提供专业服务。（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住房城乡建设厅、市场监管局，广东银保监局、深圳银保监局，广东证监局、深圳证监局负责）

## 五、有关工作要求

（一）强化工作责任。各有关地区和部门要高度重视，密切协作，按照国家有关部署要求扎实推进各项改革措施，确保广东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取得实质性成效。省有关部门要加强与国家对口部门的沟通请示，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具体方案，争取有关改革措施在广东自贸试验区率先实施。

（二）加强权限下放和承接工作。对涉及国家层面的权限下放，省有关部门要加强与国家对口部门和广东自贸试验区各片区的沟通衔接，争取有关权限尽早下放；对涉及省级层面的权限下放，省有关部门要加强与广东自贸试验区各片区的沟通衔接，力争在2019年底前下放到位。广东自贸试验区各片区要增强主体意识，在人员、经费、培训、办公场所等方面做好承接工作保障，确保有关权限有效承接。

（三）强化统筹协调。省商务厅要切实发挥统筹作用，加强组织协调、督促指导和跟踪评估，及时协调解决工作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并认真做好经验总结和复制推广工作，每年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省政府。

<http://www.zasto.org.cn>

##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措施的通知（粤府函〔2019〕31号）

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现将《广东省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措施》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省商务厅反映。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19年2月3日



## 广东省优化口岸营商环境 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措施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8〕37号）要求，持续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我省口岸营商环境，实施更高水平跨境贸易便利化措施，促进我省外贸稳定健康发展，制定如下措施。

### 一、规范和降低口岸收费

（一）完善规范口岸收费目录清单。充分发挥省市清理口岸收费工作小组职责作用，协同推进落实全省清理口岸收费工作方案，持续完善规范口岸收费目录清单，并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网站动态更新公布。（省商务厅、财政厅、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市场监管局，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广东、深圳海事局及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负责）

（二）开展口岸收费检查。加强对各地公示口岸收费目录清单的指导检查，引导督促经营单位在经营现场显著位置及企业门户网站公示口岸收费目录清单，及时查处违规自立收费项目、超标准收费、滥用市场支配地位乱收费等行为。（省市场监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厅、交通运输厅、商务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广东海事局及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负责）

（三）加强新增收费项目监管。督促企业做好新增的口岸收费项目公示，新增收费项目须完成公示且无异议后方可实施收费，严肃查处价格违法违规行为。（省市场监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厅、交通运输厅、商务厅及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负责）

（四）鼓励扩大免除查验未发现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适用范围。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借鉴广州市南沙区先行先试做法，依法依规适当扩大免除查验未发现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适用范围。（省财政厅、商务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及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负责）

（五）停收来往港澳小型船舶公共信息平台相关服务费。建立政府购买来往港澳小型船舶公共信息平台（以下简称“小船平台”）相关服务机制，停止“小船平台”收取文件传输及网络维护费和航次信息服务费。2019年6月底前，推动“小船平台”申报功能并入国际

<http://www.zasto.org.cn>

贸易“单一窗口”标准版，实现企业通过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免费申报。（省商务厅、发展改革委、财政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负责）

（六）推动降低货物港务费、港口设施保安费、引航费。支持有条件的地区依法依规推动免除货物港务费地方政府留存部分、港口设施保安费公共统筹部分等项目收费；推动降低集装箱班轮引航费；争取国家相关部委支持，推动降低港口建设费、货物港务费、港口设施保安费等收费标准或合并、取消收费项目。（省交通运输厅、发展改革委，广东、深圳海事局及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负责）

（七）推动降低经营服务性收费。推动航空口岸货站运营单位分步实施降低货站处理费、货物保管费等经营服务性收费。推动降低货代、船代、物流、仓储、港口服务等环节经营服务性收费。（省商务厅、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市场监管局及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负责）

（八）推动降低报关报检服务和检疫处理收费。在深化关检业务融合、推进货物报关报检实现一次申报的基础上，推动整合降低报关报检服务费用。落实检疫处理降费政策，推动开放检疫处理业务市场，充分实现公平竞争；推动停止邮政、快件检验检疫业务咨询服务收费。（海关总署广东分署，省市场监管局、商务厅负责）

（九）推动降费政策措施红利惠及外贸企业。建立行业主管部门与船公司及船代货代公司的协调沟通机制，推动相关环节降费政策措施红利惠及外贸企业。加强降费政策措施的宣传推广，使外贸企业了解并用好相关政策措施。（省商务厅、财政厅、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市场监管局，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广东、深圳海事局及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负责）

## 二、提高口岸通关服务水平

（十）公开口岸经营服务作业时限。督促广州港、深圳港、珠海港等重要港口口岸经营服务企业率先制定并公开场内转运、吊箱移位、掏箱和货方提箱等作业时限标准，2019年底前实现全省外贸集装箱港口口岸经营服务企业全面公开时限标准。（省交通运输厅、商务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及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负责）

（十一）公示口岸通关流程。支持口岸查验单位在口岸现场、口岸办事大厅、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和各单位门户网站等公示通关

<http://www.zasto.org.cn>

作业流程、环节、时限、所需单证。（省商务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广东、深圳海事局及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负责）

（十二）公开口岸通关服务热线。推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95198服务热线在全省范围内实现“电信、移动、联通”三网全覆盖；在口岸现场、口岸办事大厅和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公布海关12360、国际贸易“单一窗口”95198等服务热线，及时受理企业咨询、投诉并做好后续服务工作。（省商务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省通信管理局，广东、深圳海事局及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负责）

（十三）推广海运口岸智能通关模式。支持黄埔海关实行“厂港联动”“场港一体”监管模式并在全省相关口岸推广，通过实行“智能卡口”“智能地磅”“智能审图”“智能装卸”和“智能选查”等智能化监管手段，提升口岸通关服务水平，实现企业7×24小时报关、口岸7×24小时通关、船舶7×24小时通航，企业跨境货物全天候通关。（海关总署广东分署，省商务厅及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负责）

（十四）提升国际会展业贸易通关便利化水平。推动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等大型国际会展贸易通关流程进一步简化，精简申报项目，合并随附单证，实现会展监管“一次申报、一单通关”。依托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平台，推动实现进境展品通关全程无纸化、电子化、网络化；对展品实行“分阶段交单”监管模式，为参展企业办理通关手续提供便利。（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及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负责）

（十五）加快发展多式联运。推进完善粤港跨境货栈模式，实现香港机场与广州南沙保税港区一站式“空陆联运”（须在入境口岸实施检疫的货物除外）。支持有条件的地级以上市加快发展多式联运，建设和申报国家多式联运示范工程。支持相关部门及口岸查验单位探索研究制定多式联运服务规则，促进不同运输方式监管服务无缝连接。（省交通运输厅、发展改革委、商务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及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负责）

（十六）建立口岸营商环境评估机制。委托第三方机构按照世界银行营商环境相关评价指标，对标国际先进，对我省口岸营商环境总体情况进行评估，推动建立常态化跟踪监测机制。（省商务厅负责）

<http://www.zasto.org.cn>

### 三、加强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

(十七) 完善广东电子口岸平台建设。统筹推进广东电子口岸平台总体规划和建设，推进深圳“单一窗口”数据汇聚到广东电子口岸平台。加强“单一窗口”数据安全，发挥“单一窗口”数据效能。(省商务厅、发展改革委、财政厅、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及深圳市人民政府负责)

(十八) 全面推广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标准版应用功能。全面推广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标准版各项应用功能在我省应用上线，2020年底前主要业务(货物、舱单、运输工具申报)应用率达到100%。(省商务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广东、深圳海事局及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负责)

(十九) 推进口岸通关时效评估系统建设。依托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在全省具备条件的水运口岸(码头)推广口岸通关时效评估系统，力争在2019年底前推广到航空、陆路口岸。加强对全省口岸通关时效的统计分析，每月定期通报全省各地口岸整体通关时间。(省商务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及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负责)

(二十) 推进口岸物流信息电子化。加大科技投入，推进口岸设施设备建设升级和物流信息电子化，提升口岸管理智能化水平，加快实现口岸各作业环节无纸化和电子化。依托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支持广州、汕头、江门市在2019年底前先行试点建设口岸物流协同平台，推动实现口岸物流信息电子化流转，进出口企业“一站式”在线办理换单、押箱、提箱等手续，减少单证流转环节和时间。(省商务厅、交通运输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广东、深圳海事局及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负责)

### 四、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口岸通关管理模式改革创新

(二十一) 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口岸基础设施更紧密互联互通。推进深圳莲塘、珠海青茂等新口岸建设，加快深圳皇岗、沙头角和珠海拱北、横琴、九洲港等老口岸改造，协同港澳推进优化粤港澳大湾区口岸功能定位，促进口岸基础设施更紧密互联互通，提升口岸通关能力。(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省商务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广东海事局，深圳、珠海边检总站负责)

(二十二) 推广“合作查验、一次放行”和“一站式”新型通关模式。2019年底前，总结完善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查验机制改

<http://www.zasto.org.cn>

革创新成果，在珠海青茂口岸旅检通道实行“合作查验、一次放行”通关模式，在深圳莲塘口岸车辆通道实行客、货车辆“一站式”通关模式，推进澳门莲花口岸搬迁至珠海横琴并在旅检通道实行“合作查验、一次放行”通关模式。支持推进边检与海关共享旅客通关信息，提升监管效能和旅客通关效率。（省商务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深圳、珠海边检总站及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负责）

（二十三）推广水运口岸货物“水上巴士”通关模式。支持黄埔海关创新实行粤港澳大湾区水运口岸货物“水上巴士”通关模式并在全省相关口岸推广，采取提前预配舱单，共享舱位信息，实现船舶多港停靠、随时装卸，为粤港澳大湾区进出口企业提供内外贸、进出口同船运输，驳船水运中转，内贸跨境运输等多种水路运输模式便利通关服务。（海关总署广东分署，省商务厅及广州、深圳、珠海、中山、江门市人民政府负责）

（二十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车辆便利通关。2019年底前，进一步完善澳门单牌机动车便利进出横琴政策措施，制定相关配套措施，便利粤港、粤澳两地牌机动车从多个口岸出入境。（省商务厅、公安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深圳、珠海边检总站及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负责）

（二十五）推进粤港澳大湾区跨界车辆信息管理综合服务平台建设。2019年底前，依托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标准版公路运输工具申报系统，建设“粤港澳大湾区跨界车辆信息管理综合服务平台”，简化粤港澳跨界车辆审批和备案流程，实现粤港澳车辆通行粤港澳大湾区“网上办”“协同办”。（省商务厅、公安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深圳、珠海边检总站及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负责）

（二十六）推动粤港、粤澳“单一窗口”交流合作。依托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标准版，加强与香港、澳门“单一窗口”对接交流，务实推进合作。探讨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单一窗口”建设。（省商务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深圳、珠海边检总站，广东、深圳海事局负责）

（二十七）建立供港澳鲜活产品“绿色通道”。对供港澳鲜活产品推行预约候检、优先查验、优先检测、快速验放。对供港澳食品农产品推行直通放行制度（负面清单产品除外）。（海关总署广东分署负责）

（二十八）推动实施口岸物流便利通关措施。2019年底前，推动广州、深圳港口岸开展海运进出境货物中转集拼业务。推动在广州港口岸南沙港区试行周日和法定节假日外贸货物正常通关业务。推动在深圳湾口岸设立深圳、香港机场中转旅客车辆通关专用通道并提

<http://www.zasto.org.cn>

供行李直挂服务。（广州、深圳市人民政府，省商务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广州、深圳边检总站，广东海事局负责）

（二十九）推动香港赛马会从化马场马匹便利通关和有效监管。联合开展疫病监测和风险评估，实现马匹“监管互助、结果互认、信息互通、联合监测”的通关检疫监管模式。在落实有效监管的基础上，推进实现运输马匹车辆和马会进口自用饲料、马用药品等货物在粤港口岸便利通关。（省商务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深圳边检总站及广州、深圳市人民政府负责）

（三十）推进粤港澳游艇自由行。研究完善港澳游艇出入境管理机制和操作规范。推进建立完善港澳游艇出入境担保方式。研究探索创新游艇监管模式，进一步简化游艇通关手续。支持各地进一步推进完善配套设施建设，推进游艇码头对外开放、划定游艇活动水域。（省文化和旅游厅、商务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广东、深圳海事局，广州、深圳、珠海边检总站及广州、深圳、珠海、惠州、中山、江门市人民政府负责）

## 五、加强组织实施

（三十一）强化工作责任。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切实落实责任，加强协同配合，形成工作合力，推动各项措施扎实有序落地实施、取得实效；要全力支持配合国家有关部门、中央驻粤口岸管理单位落实有关改革任务。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要强化对本地区优化口岸营商环境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研究制定配套措施，加大宣传推广力度，指导企业用足用好相关政策措施。省商务厅要加强统筹推进，及时协调解决工作过程中的问题。

（三十二）建立健全督导考核机制。省商务厅要牵头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各地、各有关单位优化口岸营商环境工作的督导考核，结合工作实际科学设立考核指标，及时开展督促检查和跟踪评估，每半年对各地、各有关单位工作情况进行综合通报或专项通报，每年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省政府。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中央驻粤口岸管理单位要相应建立健全督导考核机制，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优化口岸营商环境工作情况纳入省政府督查范围。

<http://www.zasto.org.cn>

## 广东省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国（珠海）、中国（东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函〔2018〕394号）

珠海、东莞市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现将《中国（珠海）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实施方案》、《中国（东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设立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是党中央、国务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重大战略举措。建设中国（珠海）、中国（东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以下统称综合试验区）对促进我省跨境电子商务健康发展，支持外贸优进优出、结构优化具有重要意义。珠海、东莞市人民政府要抓紧完善工作机制，精心组织实施，有效防范试点风险，加快推进综合试验区建设，为推动全国跨境电子商务健康发展探索新经验、新做法。省有关单位要按照部门职责，支持综合试验区大胆探索、创新发展，及时研究出台相关配套政策措施，并协调解决综合试验区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省商务厅要加强与商务部等有关部门的沟通衔接，协调指导省、市有关单位加快推进综合试验区建设，并对相关工作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定期将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商务部和省政府。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18年11月23日

<http://www.zasto.org.cn>

## 中国（珠海）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健康快速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46号）、《国务院关于同意在北京等22个城市设立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的批复》（国函〔2018〕93号）精神，有力有序有效推进中国（珠海）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以下简称珠海综试区）建设，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为目标，依托珠海区位优势、政策优势和珠澳合作优势，积极借鉴先行地区经验做法，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发挥优势，以体制机制创新为核心，探索“互联网+外贸”新模式，构建具有珠海元素的跨境电子商务发展促进体系和运行机制，打造中国与葡语系及拉美地区国家跨境电子商务合作平台，激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力，增强珠海外贸发展新动能，推动珠海和全省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

#### （二）基本原则。

坚持改革创新。深化外贸领域“放管服”改革，在物流、仓储、通关等方面进一步简化流程、精简审批，完善通关一体化、信息共享等配套政策。推进包容审慎有效的监管创新，推动跨境电子商务由“自主发展”向“规范发展”提升。发挥中国（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片区的制度创新优势，促进创新资源集聚，推动跨境电子商务创新发展。

坚持协调发展。制定珠海综试区建设的总体规划，着力在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对企业（B2B）方面先行先试，提升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对消费者（B2C）发展水平，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出口与进口平衡发展，鼓励跨境电子商务各类业务模式创新。



<http://www.zasto.org.cn>

坚持开放合作。依托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和自由贸易区战略，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结合珠海城市特点、产业结构和发展条件，深入推进对内对外开放。发挥口岸优势，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各种要素有序自由流动和资源高效配置，探索形成适应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国际标准和规则，提升跨境电子商务的竞争力和话语权，构建全面开放新格局。

坚持循序渐进。促进发展和风险防范相结合，在发展中规范、规范中发展，在发展中破解难题。适时调整，逐步推广，为各类市场主体营造公平、公正、透明的经营环境，促进跨境电子商务持续健康发展。

### （三）发展目标。

经过3年的建设，在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对企业（B2B）方式相关环节的技术标准、业务流程、监管模式和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先行先试，深化外贸领域“放管服”改革，形成可复制推广的新经验、新做法。通过跨境电子商务的创新实践，促进外贸转型升级，形成外贸发展新动能，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和增速位居全省前列。力争建成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电子商务重要一极、辐射粤西地区的跨境电子商务服务基地、中国与葡语系国家及拉美地区国家跨境电子商务合作平台。

## 二、主要建设任务

### （一）加快线上线下“两平台”建设。

1. 完善公共服务平台功能。依托珠海电子口岸，在现有珠海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公共服务平台）和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的基础上，建设跨境电子商务B2B通关便利化机制、统计监测系统、风险防范机制、企业信用数据库、信息共享平台、大数据分析中心等。按照“一点接入”原则，建立数据标准和认证体系，为监管部门和企业提供统一明确的标准化数据接口和接入流程，保障海关、外汇、税务、商务、市场监管等部门间数据互通和信息共享。链接跨境电子商务金融、物流等市场服务，收集整理数据，供监管、服务部门和企业使用。积极争取国家有关部委支持，推动海关对“单一窗口”开放申报接口、企业备案和信用等级查询接口、认证认可系统数据接口等；外汇管理部门探索建立名录登记、分类管理信息与“单一窗口”数据共享机制；税务部门对“单一窗口”开放出口退

<http://www.zasto.org.cn>

税申报数据接口。按照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要求推动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完善个人信息核查库。

2. 发挥跨境电子商务园区作用。完善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区认定办法，布局“分工合作、功能完善”的线下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区。突出珠港澳合作优势，推进横琴新区、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和广丰物流园等现有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建设，发挥珠海海关特殊监管区和物流园区的作用，完善服务机制，聚集经营主体，探索新模式，推动跨境电子商务规模化、规范化、集约化发展。发挥港珠澳大桥的带动作用，推动珠港澳物流合作园、空港物流园、斗门港扩建等项目建设，大力开展珠港澳陆空联运业务，以跨境物流带动跨境电子商务。依托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横琴片区、珠海保税区、珠澳跨境工业区等，打造珠港澳跨境电子商务区域合作载体。依托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横琴片区、高栏港综合保税区，打通与葡语系和拉美地区国家的物流通道，搭建与葡语系和拉美地区国家的跨境电子商务合作平台。各园区发挥资源禀赋优势，形成优势互补、联动发展的“一区多园”线下综合支撑平台。

（二）建立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体制机制。

1. 构建信息共享体系。依托珠海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建立多位一体的跨境电子商务信息合作机制和共享平台，统一信息标准规范、信息备案认证、信息管理服务，实现监管部门、服务机构、电子商务企业、物流企业之间信息互联互通，为跨境电子商务信息流、资金流、货物流“三流合一”提供数据技术支撑。

2. 建立金融服务体系。提升跨境电子商务金融服务水平，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前提下，鼓励金融机构、第三方支付机构、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外贸综合服务平台开展金融服务创新。依托横琴新区、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和广丰物流园等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区，建设跨境电子商务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为跨境电子商务提供支付结算、融资、保险等金融服务。鼓励开展订单融资、仓单质押、保险理财、账期垫资等一站式跨境电子商务供应链金融服务。支持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与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合作，为跨境电子商务企业提供出口信用保险、资信评估和海外仓业务金融服务。推进跨境电子商务外汇支付试点，鼓励跨境电子商务企业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3. 完善智慧物流体系。择优引进一批大型物流企业，大力培育一批本地物流企业，鼓励应用智能技术和装备，共同为跨境电子商务提供智能化物流服务。鼓励电子商务平台以互联网+供应链生态系统的商业模式为跨境电子商务企业提供外贸供应链综合服务，为广大制

<http://www.zasto.org.cn>

造企业、贸易企业提供一站式综合物流服务。推进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加快珠港澳物流合作园、洪湾通关综合服务中心、空港物流园、斗门港扩建等项目建设，提供具有报关、过境甩挂、跨境电子商务、国际快件、仓储分拨、打板等功能的跨境物流供应链服务，打造辐射粤西地区的仓储物流分拨中心和珠港澳跨境电子商务货物集散地。开展共同配送、仓配一体、集拼分送、双店双仓等创新物流模式，提供国内国际一体化跨境电子商务物流解决方案。将智慧物流纳入珠海智慧城市建设范畴，依托珠海智慧城市资源、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物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等推动物流信息化建设。鼓励物流快递企业申办国际快递经营资质，完善快件中心运营机制，积极承接跨境电子商务物流业务。

4. 建设信用保障体系。开展事前事中事后协同监管，收集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平台企业、物流企业及其他综合服务企业的信用基础数据，完善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接口，提供信用记录或信用综合评价查询服务，实现对跨境电子商务信息分类监管、部门共享、有序公开。落实关检业务改革最新要求，推进设立跨境电子商务检验检疫产品质量风险国家监测中心分中心。鼓励跨境电子商务企业通过引入合格评定机制，建立和完善内部管理体系，增强自身的质量管控能力。

5. 建立统计监测体系。依托珠海电子口岸建立跨境电子商务统计监测系统，实现跨境电子商务数据的采集、统计、分析和共享，提高线上数据整合分析能力。探索跨境电子商务B2B出口统计方法，确立B2B订单、物流单、支付单三单对碰模式，在《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合同协议号字段中增加特定标识“DS/合同号”，以区分传统一般贸易出口，开展以样本抽取、企业直报、企业调查为主的统计试点工作，探索制订跨境电子商务统计标准。

6. 建立风险防范体系。建立风险信息采集、评估分析、预警处置机制，有效防控珠海综试区非真实贸易洗钱的经济风险和数据存储、支付交易、网络安全的技术风险以及产品安全、贸易摩擦、主体信用的交易风险。创新跨境电子商务风险评估机制，基于“单一窗口”平台数据库，定期对各项改革创新举措进行专业的风险防控分析，有效控制试点试验风险。充分发挥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在国别、行业等方面的风险预警功能，提高企业风险防控水平。

### 三、主要创新举措

<http://www.zasto.org.cn>

（一）打造珠港澳跨境电子商务生态圈。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发挥珠海陆路连接港澳的独特优势，构建珠港澳跨境电子商务协同发展新格局。把握港珠澳大桥通车的历史性机遇，加强与香港、澳门国际机场货运业务合作，以珠港澳陆空联运为重点，发展珠港澳跨境物流，以跨境物流带动跨境电子商务。深化珠海与港澳在跨境电子商务领域的合作，促进珠海横琴新区、珠澳跨境工业区、广丰物流等跨境电子商务园区集聚资源，推动建成覆盖珠海、服务港澳的跨境电子商务综合园区。加快推进珠港澳物流合作园、空港物流园、珠海高栏港综合保税区、斗门港改扩建等重点在建项目，为跨境物流提供充分的配套服务。提高跨境电子商务园区管理信息化水平，完善跨境电子商务园区配套智能卡口系统建设，为海关实施“跨境一锁”“跨境快速通关”等通关便利化模式，实现内地往来港澳国际机场的进出口货物无障碍快速通关。支持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申建进境水生动物、进境冰鲜水产品、进口水果、进口肉类指定口岸，建设配套查验场所。支持珠海电子口岸与香港“香港-珠海贸易便利电子平台”开展合作。

（二）打造中国与葡语系及拉美地区国家跨境电子商务合作平台。发挥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横琴片区在旅游休闲健康、商务金融、文化科教和高新技术产业等领域的优势，在珠海横琴新区、珠海保税区开展“线下展示+线上交易”等业务，试点线上“保税展示+交易”的业务模式。联合澳门“牵手”葡语系及拉美地区国家，探索跨境电子商务区域合作机制。以横琴中拉经贸合作园为载体，建设面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进口商品展示、销售采购中心和海外仓。利用承办“中国-拉美企业家峰会”等契机，发挥行业协会、学术机构等社会组织作用，加强与境外知名企业的合作交流，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跨境电子商务对外合作活动。

（三）推动品牌企业实施“互联网+”战略。加快培育企业主体，集聚一批跨境电子商务龙头企业，培育一批本土跨境电子商务企业，鼓励珠海品牌企业通过跨境电子商务拓展国际市场，培育自主互联网品牌，实现外贸出口和产值同步增长。举办各类专场培训、对接会等活动，帮助企业提升品牌价值。支持传统外贸企业、生产企业、专业市场等通过跨境电子商务融入境外销售渠道，布局建设海外仓，实现本地销售、本地配送，融入境外零售体系，多渠道拓展海外小额采购批量订单。支持企业建设海外仓，为跨境电子商务企业提供仓储集配、O2O展示、退货维修等相关服务。鼓励企业外贸综合服务平台集成优质外贸服务资源，为中小企业提供海外分销、订单处理、代理报关、物流和金融服务。

<http://www.zasto.org.cn>

(四) 优化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环境。

1. 创新通关便利化模式。整合通关环节，落实“查检合一”，为跨境电子商务提供全年无休日服务。加强通关系统建设，研究推行涵盖企业备案、申报、征税、查验、放行、转关等各个环节的全程通关无纸化作业，探索适应B2B交易的电子信息向海关传输、申报的方式。在港珠澳大桥口岸等陆路口岸推行跨境快速通关模式，允许转关运输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出口商品采用直接转关方式。创新跨境电子商务出口通关模式，对符合条件的商品实行“简化申报、清单核放、汇总统计”。根据跨境电子商务网购保税业务发展需要，创新网购保税进口账册管理，适时推广运用全国统一的金关二期网购保税进口账册。实施便利化流转措施，探索网购保税进口商品和进境保税货物在满足监管的条件下互转，允许网购保税进口商品在一定条件下进行区域（中心）间流转。推进粤港澳大湾区检验检疫区域一体化，实现“出口直放、进口直通”。

2. 创新税收征管模式。推行“跨境电子商务出口退税无纸化管理试点”，提供便利化措施。积极推进跨境电子商务经营主体的备案、审核出口退（免）税业务无纸化试点工作；落实对珠海综试区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出口未取得有效进货凭证的货物，符合条件的，试行增值税、消费税免税政策；推进“财税库银”横向联网系统建设，推动票据电子化及协同办公，力争实现月度多次退税。

3. 创新外汇监管制度。支持第三方支付机构参与跨境外汇支付试点。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与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和公共服务平台的互联互通，为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办理跨境外汇支付和结售汇业务。在确保交易真实合法以及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允许在公共服务平台实现“三单合一”的个人对外贸易经营者或个体工商户自行收汇，支持个人对外贸易经营者或个体工商户在公共服务平台备案后开立外汇结算账户，个人外汇结算账户收结汇不占用个人5万美元的年度便利化额度。扩大第三方支付机构跨境支付业务范围，涵盖跨境电子商务进口和出口以及B2B、B2C交易形态。鼓励金融机构与跨境电子商务平台合作，为信用等级较高的经营主体提供“账期”贷款贴现服务。支持跨境电子商务使用人民币计价结算，支持金融机构开展跨境电子商务跨境人民币结算业务产品创新。

4. 创新市场监管制度。完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经营、销售进口商品国内零售及其仓库有关质量、安全、卫生等项目的监督管理。在符合条件的区域，打造跨境电子商务质量安全试验区，实现从原产地到消费者的无缝监管。对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加强广告、知识产权、诚信经营等方面法律法规的培训。研究建立跨境电子商务消费维权纠纷解决机制。加大对侵权行为的处罚力度。

<http://www.zasto.org.cn>

5. 建设人才培养体系。健全跨境电子商务人才引进、培养、使用、流动和激励机制，推动政府与院校、商协会、企业人才培养合作，建设跨境电子商务培训基地。支持建设跨境电子商务人才孵化基地，开展应用型人才系统培训。

6. 制定产业扶持政策。制定支持珠海综试区建设、物流发展相关专项政策，加强对跨境电子商务的政策引导，支持跨境电子商务企业、跨境电子商务平台、综合园区、配套服务体系、海外仓等项目建设。鼓励珠海市出台跨境电子商务发展配套政策。

#### 四、组织实施

省政府统筹领导和协调推进珠海综试区建设工作。珠海市要根据本实施方案精心组织，健全机制，明确分工，落实责任，扎实推进珠海综试区建设各项工作，涉及重要政策和重大建设项目按规定程序报批。省各有关部门要大力支持，积极做好协调配合、指导评估等工作，共同推进相关体制机制和政策创新，把珠海综试区建设好、管理好，加快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 中国（东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健康快速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46号）、《国务院关于同意在北京等22个城市设立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的批复》（国函〔2018〕93号）精神，有力有序有效推进中国（东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以下简称东莞综试区），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http://www.zasto.org.cn>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充分借鉴先行地区经验做法，结合东莞产业优势和货源地优势，因地制宜、求实创新、大胆突破，进一步深化外贸领域“放管服”改革，通过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和协同创新，加快完善跨境电子商务促进制造业转型升级的体制机制，着力打造完整产业链和生态圈，不断巩固和增强东莞制造的品质地位与品牌影响力，以跨境电子商务助推东莞和全省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

### （二）基本原则。

坚持政府推动、市场主导。充分发挥政府的引导、激励、协调作用，继续为跨境电子商务发展创造良好政策环境。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充分发挥东莞制造业强市和外贸大市优势，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不断充实和壮大跨境电子商务生态圈。

坚持审慎包容、高效监管。坚持以开放、包容的管理思维推动国际贸易自由化、便利化和业态创新，在规范中发展，在发展中规范，以发展为主；坚持“管得住”与“通得快”相结合，既要依法依规安全高效监管，又要积极创新制度措施，促进通关便利化；建立容错机制，坚持循序渐进，逐步规范，在风险可控范围内为跨境电子商务放量增长提供发展空间。

坚持综合改革、协同发展。推动政府监管与市场培育、制造业与服务业线上线下更紧密融合，加快形成适应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监管服务模式和制度体系，推动跨境电子商务产业链、生态圈协同发展。

### （三）发展目标。

经过3年的建设，优化整合商务、海关、税务、外汇等政务服务资源，打通生态圈关键节点，推动东莞加速形成制造、交易、集货、支付、物流、结算、结汇等全产业链“闭环式”生态圈，力争把东莞打造成为投资贸易便利、政府服务高效、环境宽松有序的跨境电子商务供货基地、物流基地、“双创”基地和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电子商务进出口基地。到2020年，东莞市纳入海关统计的跨境电子商务进出口额突破450亿元，打造3-4个示范带动园区，形成东莞市跨境电子商务进出口新增长极。

<http://www.zasto.org.cn>

——跨境电子商务供货基地。发挥东莞制造业优势，顺应外贸订单碎片化新常态，推动传统制造业企业应用跨境电子商务开展“互联网+营销”新模式，逐步提高跨境电子商务出口在全市外贸出口中的比重，促进东莞外贸结构优化，以跨境电子商务供货基地建设推动东莞外贸高质量发展。

——跨境电子商务物流基地。破解跨境电子商务订单货源分散、批量偏小、规格品种繁杂与国际运输批量化之间的矛盾，建设跨境电子商务物流基地，提升集货拼柜能力和物流效率。在物流集货基础上，引入通关服务、金融服务、人才服务、数据服务等现代供应链要素，促进跨境电子商务供应链关键环节融合发展，缩减中间环节，实现东莞跨境电子商务企业降成本、增效益。

——跨境电子商务“双创”基地。以构建优质的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环境为依托，汇聚创新发展新动力，拓展创新发展新渠道，着力吸引国内外电子商务企业和个人通过众创、众包、众扶、众筹等新模式在东莞集聚发展，集聚一批高端项目和创新型项目。

——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电子商务进出口基地。把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契机，找准定位和优势，积极推动港澳地区商务、物流、金融、会计、法律等生产性服务业资源与东莞跨境电子商务供应链有效对接，共同打造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电子商务进出口基地。

## 二、主要建设任务

以推动跨境电子商务形成闭环生态圈为重点，在各个关键环节深化体制机制创新和业态模式创新，建立包容、安全、高效、便捷的发展环境，实现跨境电子商务自由化、便利化、规范化发展；利用跨境电子商务支持、服务制造企业更好地适应全球消费市场新格局，逐步掌握和巩固海外营销渠道、市场信息和品牌话语权，促进制造业转型升级。

（一）建立跨境电子商务服务制造业转型升级机制。主动适应“订单增量碎片化”“维持生产规模化”新形势，加快建立跨境电子商务服务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机制，推动境内制造商和境外零售商的直接对接，利用跨境电子商务带动制造订单高效集成，形成稳定持续的供给侧需求，重构传统外贸交易流程和采购体系。推动外贸制造企业剥离跨境电子商务业务板块，加速东莞跨境电子商务市场主体数量提升。鼓励外贸综合服务企业、现代物流企业发挥其在供应链整合资源的优势，支持跨境电子商务新模式发展。支持传统企业利用跨



<http://www.zasto.org.cn>

境电子商务转型升级，打造跨境电子商务知名产品品牌。

（二）升级改造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进一步完善功能设置，推进部门资源信息整合，实现部门与部门之间、部门与企业之间信息互换、监管互认，建立集通关、税务、外汇、工商、信用、物流等各类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性服务平台。积极推动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与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在功能和技术上无缝衔接。

（三）建设跨境电子商务集聚园区。按照总量控制、分类管理、突出特色、稳步推进的原则，结合口岸布局和海关监管资源，加大科学统筹和政府支持力度，高起点、高标准规划建设特色鲜明、功能配套完善的跨境电子商务示范园区，集聚电子商务平台企业、外贸综合服务企业、电子商务专业人才、电子商务专业服务等，提供通关、物流、金融、人才等“一站式”综合服务，有效承接线上“单一窗口”平台功能，促进跨境电子商务线上平台和线下园区的联动发展，打造跨境电子商务完整的产业链和生态链。重点推进东莞市跨境电子商务中心园区以及国际快件中心建设，进一步优化跨境电子商务生态链，提质增效；推进东莞保税物流中心、清溪保税物流中心等完善服务功能，搭建综合性跨境电子商务协同创新平台，带动片区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积极开展跨境电子商务进出口新业态新模式经验探索；统筹推进长安、凤岗、寮步等口岸车检场完善基础设施及功能布局，积极探索拓展跨境电子商务业务。

（四）建立跨境电子商务统计监测体系。利用大数据、云计算技术，对各类平台商品交易、物流通关、金融支付等海量数据进行分析处理运用，为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提供大数据服务；建立健全跨境电子商务统计监测体系，完善跨境电子商务统计方法，建立统计分析、监测预警、风险防控等工作机制，进一步强化行业数据监测和发展动态管理，为政府服务和海关监管提供决策支撑。

（五）构建跨境电子商务智慧供应链体系。整合跨境电子商务供应链上下游各方优势资源，充分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快构建具有东莞特色的跨境电子商务智慧供应链体系，促进供货端、交易端、集货端、物流端、结算端等各环节全面融合，实现跨境电子商务供应链跨专业深度协作、高效协同，提升全程智能化管理水平，缩短中间环节，降低综合成本。

（六）建立跨境电子商务金融服务体系。推动第三方支付机构和银行金融机构为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和个人提供跨境本外币支付和结售汇服务。积极探索跨境电子商务供应链金融，支持和鼓励金融机构为跨境电子商务企业提供应收账款融资、仓单质押融资等金融服务；支持和鼓励保险机构为跨境电子商务企业提供个性化、场景化的保险业务，不断创新和丰富保险服务品种。

<http://www.zasto.org.cn>

（七）推动跨境电子商务信用建设。结合东莞构建科学市场监管体系建设总体部署，逐步建立跨境电子商务生产企业、跨境电子商务平台企业、跨境电子商务物流企业以及外贸综合服务企业等公共信用信息的归集、披露、使用及管理等工作机制，构建跨部门的跨境电子商务信用信息数据库，推进对跨境电子商务信用信息的记录与共享，并纳入全市统一的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促进企业诚信经营、规范管理。探索建立跨境电子商务商品溯源机制，强化检验检疫和质量安全监管，运用信息化手段实现跨境电子商务产品源头可溯、去向可查、风险可控、责任可究。围绕建设质量强市目标，对东莞跨境电子商务生产企业检验监管前推后移，探索日常监管制度和信用监管制度。

（八）建立跨境电子商务风险防控体系。强化对跨境电子商务关键环节的风险监控，推动企业规范申报，加强对跨境电子商务通关服务企业业务指导和培训，提升跨境电子商务业务单据规范监管水平。鼓励电子商务平台打造“关（检）、税、汇”全流程贸易便利化服务体系，并对其平台上企业经营情况实施内部有效监控。发挥电子商务行业协会作用，鼓励和支持跨境电子商务行业构建自律体系，引导行业合法、安全、诚信发展。

### 三、主要创新举措

（一）建立东莞综试区政策支撑体系。

1. 完善扶持政策和配套措施。强化对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工作的统筹推进力度，注重顶层设计，逐步加大政策引导和资源倾斜，以本实施方案为引领，在中长期发展规划、体制机制创新、园区认定和管理、专项扶持资金以及公共服务平台管理等方面建立政策支撑体系。

2. 着重建立适应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体制机制。支持体制机制创新，着力破解阻碍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和瓶颈，在业态创新、海关监管、税收征管、外汇管理等方面积极探索、先行先试，建立容错机制和纠错机制，积累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二）促进跨境电子商务与制造业融合发展。

<http://www.zasto.org.cn>

3. 培育产业链条。抓住跨境电子商务结构板块多、差异化发展机遇大的特点，针对跨境电子商务缺失环节，以跨境电子商务园区为载体，积极培育与引进相关环节企业，推动电子商务生产企业、电子商务平台企业、电子商务服务企业联动发展，发展产业链、产业圈，有效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充分发挥东莞制造企业的产品优势，推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通过跨境电子商务拓展欧美市场和海外新兴市场。

4. 构建智慧供应链体系。着力推动具有传统外贸资源的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和具备供应链服务优势资源的企业发展跨境电子商务，形成大船出海的格局。

5. 扶持领军企业。发挥东莞毗邻大空港、大海港以及货源地的优势，瞄准国内外知名的优质电子商务平台、集货企业、仓储物流企业、支付机构、人才实训机构等关键节点企业，吸引其到东莞综试区集聚发展，并带动和培育本土企业发展，成为有较强带动效应的领军企业。

6. 对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发挥东莞独特区位优势，依托东莞国际铁路货运站及水铁联运优势，加快发展对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跨境电子商务业务，积极拓展“丝路电子商务”，打造以现代制造为特色的“一带一路”跨境电子商务战略支点。瞄准“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扩大品牌影响力。

### （三）创新跨境电子商务监管方式。

7. 落实税收优惠政策。落实《关于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零售出口货物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3号）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对纳入东莞综试区的出口企业，在符合一定条件后，享受增值税、消费税免税政策。

8. 推进简化申报。推进《海关总署关于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海关可复制推广的制度措施》（署监函〔2016〕163号）相关制度落实。实行跨境电子商务全程通关无纸化、强化通关协作，实现跨境电子商务一点接入、一次递交、统一反馈，提升通关效率。实行跨境电子商务出口“简化申报、清单核放、汇总统计”，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对不涉及征退税及许可证件管理、限额内的B2C出口商品按照《进出口税则》4位税号申报；电子商务企业或其代理人向海关提交商品《申报清单》办理出口通关手续；经税务部门和外汇管理部门同意后，电子商务企业不再进行汇总申报，按《申报清单》汇总统计。

<http://www.zasto.org.cn>

9. 创新担保和退货流程。实行跨境电子商务进口“税款担保、集中纳税、代扣代缴”，电子商务企业或其代理人事先向海关提交银行税款保函或者保证金，海关定期对零售进口模式下的商品税款集中汇总缴纳，税款由电子商务企业或其代理人代扣代缴。实行跨境电子商务进出口退换货管理的创新流程，解决消费者退货问题。

10. 重点推动在制造企业发展企业对企业（B2B）业务方面先行先试。通过支持鼓励平台注册、网络流量导入等方式，促进制造企业触网交易。对首次办理跨境电子商务海关、税务、外汇业务的制造企业开展专项辅导，培育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对企业（B2B）内生动能。支持行业协会引导会员企业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业务。

11. 支持跨境电子商务业态创新和监管创新。鼓励企业开展直购进口、保税进口等跨境电子商务交易模式探索。创新跨境电子商务监管方式和统计标准，重点在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对企业（B2B）方式相关环节的技术标准、业务流程、监管模式和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先行先试。积极推动打造线上信息核查库，强化风险防控。

#### （四）扩大跨境电子商务进口。

12. 创新进口业务模式。积极争取在东莞开展网购保税进口业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和保税物流中心（B型）开展“保税电子商务1210”进口，1210网购保税商品“一线”进区暂不验核通关单，暂不执行《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商品清单》中化妆品等商品的首次进口许可证、注册或备案要求。积极开展“保税+实体新零售”新业务创新，探索建立适应网购保税进口业务的税收征管体系。

13. 培育进口市场主体。逐步引进和培育跨境电子商务进口采购企业、物流企业、外贸综合服务企业等市场主体，促进本地进口商与境内外电子商务平台合作开展线上采购业务，完善进口业态产业链条，逐步提升跨境电子商务进口业务体量。

14. 拓展重点进口商品种类。在风险可控条件下，重点推动居民消费品、轻工终端产品等适应跨境电子商务业态特点的商品进口，探索建立符合商品特征的监管体系，提升服务效率与水平。

#### （五）完善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

15. 完善公共服务平台功能。推动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加速升级改造，实现跨境出口统一版申报子系统、监管场所运抵理货子系统、云签名服务平台、数据交换三级节点等功能模块尽早运行，为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提供信息化支撑。

<http://www.zasto.org.cn>

16. 构建跨境电子商务信息化管理模式。运用信息化手段实现主体备案、主体经营资格公示、产品信息备案、通关监管、外汇管理、税收管理等环节业务流程优化创新，形成信息共享及业务协同机制，实现业务系统流程整合、优化、衔接，提高通关速度和监管效率。推动跨境电子商务出口退税无纸化，提供便利化措施。

17. 加强综合服务体系建设。依托涵盖经营主体备案、交易信息备案和电子商务进出口全流程的跨境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实现服务平台与监管、电子商务、物流、支付、第三方平台等系统对接，形成备案、申报、数据交换等功能完备的综合服务体系。

18. 优化跨境电子商务信息化管理模式。借助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构建符合电子商务互联网特征、能够承载跨境电子商务新型业务模式高效运作的信息化监管与服务体系，使业务模式与实现手段高度融合统一。

#### （六）创新跨境电子商务金融服务。

19. 创新跨境支付服务。允许东莞综试区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及个人开立外汇结算账户，不占用个人年度便利化结售汇额度；鼓励在跨境电子商务活动中使用人民币计价结算，丰富电子商务跨境人民币业务产品，为从事跨境电子商务的企业和个人提供便捷、高效的结算服务。

20. 创新跨境电子商务供应链金融服务。将金融服务融入跨境电子商务的产业链条，试点推行订单融资、应收账款融资、仓单质押融资等新型业务，推动优质金融资源向中小型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及个人倾斜，探索建立跨境电子商务供应链融资风险补偿机制。

21. 创新跨境电子商务金融保险信用服务。提高跨境电子商务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鼓励保险机构创新开发适应跨境电子商务的新险种和新服务，开展跨境电子商务出口信用保险保单融资。

#### （七）做优做实跨境电子商务供应链关键环节。

22. 夯实跨境电子商务供货端基础。以建设全省跨境电子商务供货基地为目标，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技术创新推动东莞制造业提质增效，丰富产品类型、提升产品质量，不断提升产品在国际市场的核心竞争力，为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提供优质的线上商品。

23. 壮大跨境电子商务卖家群体。以建设跨境电子商务“双创”基地为目标，在重点区域打造专业卖手集聚园区，通过鼓励措施强

<http://www.zasto.org.cn>

化引导，吸引专业卖手和跨境电子商务出口销售企业入园发展，不断壮大跨境电子商务卖家群体。推动跨境电子商务从东莞传统制造业中剥离，促进专业化分工协作，提升订单集成能力。

24. 做强跨境电子商务集货通关企业。以建设跨境电子商务集货基地为目标，结合海关、口岸资源打造若干跨境电子商务集货通关园区，推动拼单拼柜、报关报检、运输货代、仓储物流等出口关键环节集中发展，真正实现东莞货源外贸数据汇聚本地，吸引外流货物数据回归。

25. 鼓励企业建设海外仓。鼓励和引导企业在“一带一路”、欧美等国家和地区设立海外仓，培育跨境电子商务新业态；发挥海外仓物流成本低、送达时效快、库存周转迅速的特点，推动和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建设海外仓，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市场份额。构建东莞地区保税仓和海外仓联动网络，利用东莞成熟的保税仓、保税物流中心等保税物流监管场所和国外主要市场的海外仓互联，打造有竞争力的出口跨境电子商务供货体系。

（八）加强跨境电子商务基础设施建设。

26. 优化拓展东莞国际邮件互换局功能。进一步丰富业务功能，全面提升关邮一站式服务水平，为国际邮件小包提供高效、优质的物流渠道与通关服务，并尽快开通跨境电子商务和个人物品进口业务。

27. 加快建设铁路国际物流基地。高起点、高标准开展国际物流基地的规划与建设，完善和充实基地各项业务功能，进一步丰富跨境电子商务出口的通道选择，与东莞港联手打造联通“一带一路”的水陆枢纽。

28. 推进石龙火车运邮项目建设。继续加大力度扶持广东（石龙）中欧班列发展，创新运邮通关模式，借助黄埔海关多式联运“一站通”通关新模式，形成跨境电子商务陆海空联动的开放格局。

（九）创新跨境电子商务统计监测体系。

29. 建立科学统计监测体系。建立健全跨境电子商务统计口径与统计标准，实现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数据与海关统计数据的一致。建立跨境电子商务大数据监测分析工作机制，对企业、商品、国别（或地区）、业态等各种类别数据定期进行分析，开展动态监管和分类指导，为政府决策提供数据依据。

<http://www.zasto.org.cn>

(十) 加强跨境电子商务创新研究和人才体系建设。

30. 引导和支持跨境电子商务前瞻性研究。深入研究符合跨境电子商务发展规律的政策需求和环境体系，鼓励院校、企业、机构等开展专题性调查研究，推动跨境电子商务的理论创新、业态创新和模式创新，为东莞综试区建设提供理论研究和智力支持。制定跨境电子商务发展中长期规划，出台适应和撬动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专项扶持政策，积极增创政策优势和环境优势。

31. 培育和集聚跨境电子商务人才。以市场为导向，鼓励企业、社会组织及教育机构合作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专业培训，积极搭建人才对接平台为企业输送创新型人才和技能实干型人才。支持跨境电子商务重点实训基地建设，创新孵化模式，引导优质教学资源对接实训基地，鼓励开展关务、税务、外汇及市场开拓、物流管理等跨境电子商务专题培训课程。鼓励符合条件的跨境电子商务人才落户东莞，通过激励措施支持跨境电子商务创业、创新人才在东莞形成集聚效应。

#### 四、组织实施

省政府统筹领导和协调推进东莞综试区建设工作。东莞市要根据本实施方案精心组织，健全机制，明确分工，落实责任，扎实推进东莞综试区建设各项工作，涉及重要政策和重大建设项目按规定程序报批。省各有关部门要大力支持，积极做好协调配合、指导评估等工作，共同推进相关体制机制和政策创新，把东莞综试区建设好、管理好，加快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http://www.zasto.org.cn>

## 珠海市商务局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中国（珠海）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发展的政策措施》的通知

横琴新区管委会，各区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关于促进中国（珠海）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发展的政策措施》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珠海市商务局

2019年2月16日



## 关于促进中国（珠海）跨境电子商务 综合试验区发展的政策措施

为加快推进中国（珠海）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促进对外贸易转型升级，培育跨境电子商务产业链，打造跨境电子商务集聚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健康快速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46号）、《国务院关于同意在北京等22个城市设立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的批复》（国函〔2018〕93号）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国（珠海）、中国（东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函〔2018〕394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如下政策措施。

一、支持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完善珠海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功能，对在通关申报、信息共享、产品溯源、金融服务、快递物流、电商诚信和统计监测等方面获得国家复制推广的首创应用项目，每个项目给予不超过10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二、支持跨境电子商务聚集发展。鼓励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珠港澳物流合作园，以及有条件的各类产业园区、楼宇等大力发展跨境电子商务，对入驻有纳税的跨境电子商务相关企业达到20家且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达到1亿元的园区（楼宇），给予该园区（楼宇）运营单位不超过20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对入驻有纳税的跨境电子商务相关企业达到50家且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达到5亿元的园区（楼宇），给予该园区（楼宇）运营单位不超过40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含前档），并优先推荐其申报国家和广东省电子商务示范基地。

三、鼓励引进龙头项目。对新引进在我市注册，且实缴注册资本（仅限货币出资）达到1000万美元或1亿元人民币以上的跨境电子商务交易平台、物流供应链平台、物流分拨配送中心、国际快件中心等项目，按我市现行的实体经济招商引资政策或总部经济政策给予支持。

四、鼓励企业开展跨境电子商务。对利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或自营平台开展跨境电子商务，年度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达1000万元及以上的企业，按年度交易额的1%，给予最高不超过500万元的奖励；后续年度交易额与上一次奖励的交易额相比，增幅达20%及以上的，增幅部分按1%给予最高不超过500万元的奖励。对符合招商引资政策已申报“主营业务收入补贴”的先进实体企业不按该条款再作奖励。

五、鼓励为跨境电子商务提供综合配套服务。支持各类服务供应商为跨境电子商务提供通关、物流、结算、融资、信用保险、代运

<http://www.zasto.org.cn>

营等综合配套服务，支持税务、咨询、财会、人力资源等专业机构为跨境电子商务提供专项服务。符合条件的企业和项目享受我市外贸政策支持，并优先推荐申报广东省、珠海市外贸综合服务平台。

六、支持线上线下（O2O）融合发展。鼓励企业通过保税展示与完税销售相结合、线下体验与线上购物相结合的运营模式，开设跨境电子商务进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体验中心）。对在我市开设面积达到500平方米及以上的跨境电子商务进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体验中心），按实际使用面积给予最高不超过每平方米300元的一次性资金扶持，每家企业扶持金额最高不超过200万元。

七、支持企业建设海外营销体系。鼓励企业通过自建或租用海外仓，实现境外当地销售、当地配送，售后服务等，融入境外零售体系。支持企业建设公共海外仓，为跨境电子商务企业提供仓储集配、O2O展示、退货维修等相关服务。对列入省级及以上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海外仓建设项目的企业，市级给予不超过100万元的一次性资金扶持。

八、支持跨境电子商务物流发展。加快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鼓励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港口直航和货运包机业务，支持开展珠港澳陆空联运和国际快递业务，发展冷链物流。对符合条件的项目可享受我市现行的政策支持。

九、支持跨境电子商务通关监管场所建设。对经海关验收通过的跨境电子商务通关监管场所，且配套一条X光机分拣线的，给予场所建设投资方不超过200万元的资金扶持；每多配套一条X光机分拣线，在上述基础上再增加不超过50万元的扶持，该项目扶持总金额最高不超过400万元。

十、鼓励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人才培养。对开设“跨境电子商务方向”专业，纳入全国高等院校统一招生计划（全省技工院校招生计划）且招生人数在50人以上的珠海院校，给予10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支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通过购买服务形式组织开发跨境电子商务实用技能培训包。对本市企业或培训机构开展经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跨境电子商务培训，按申报年度实际取得培训合格证书的人数，按1000元/人的标准给予培训主办方最高不超过50万元的年度资金扶持。

本政策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原有关政策与本政策不一致的，以本政策为准。

各区可结合本区域实际情况，制订并实施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扶持政策。

本政策由市商务局负责解释。

<http://www.zasto.org.cn>

## 协会动态

### 展会邀请 | 香港国际资讯科技博览会

#### 展会简介

“香港国际资讯科技博览2019”是亚洲顶尖的以软件和电子产业服务外包为主题的展览。本次展览由香港贸易发展局主办，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政府资讯科技总监办公室协办，获得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等众多机构支持。是在国际上有着影响力的科技博览展会。

展区包括：数码基建、数码营销及电子商贸、电子教育、企业解决方案、零售科技、初创、资讯科技外包服务等，并以智慧城市为主题。

为进一步开拓我市服务外包企业国际市场，推动我市服务外包产业加快发展，珠海市商务局特委托“珠海市服务贸易和外包行业协会”组织珠海相关企业赴港参展。

#### 展会详情及报名方式

##### 一、展会名称、时间和地点

展会名称：香港国际资讯科技博览2019

展会时间：2019年4月13日至16日

展会地点：香港国际会议展览中心

<http://www.zasto.org.cn>

## 二、展出内容

软件与相关产品、服务外包能力及企业介绍等。

## 三、展出方式

为加强宣传效果，除了海报及产品目录外，请自备电脑及产品作展示，并以英文资料为主。

## 四、商贸对接

香港贸发局可为参展企业提供免费之商贸对接服务（原价：美金300元）、有兴趣的企业需交回报名表格、产品资料、目标客户/伙伴等资料，贸发局将按资料尽力物色合适的对接单位并安排于展览期间面对面会晤。

## 五、参展费用

参展免费，企业交通食宿自理。此次参展珠海共有2个免费展位可供10家企业参展，展位数量有限，先报先得，每家参展企业的一位代表可获得由香港贸发局提供的港币2000元现金赞助。具体领取时段及相关安排将于展会前公布。

## 六、参展报名

请有意向参展、参加商贸对接的企业于2019年1月28日前将《附件1. 企业报名表》和《附件2. 商贸对接报名表》的扫描版（需盖章）和电子版发送至协会。

## 展会邀请 | 第七届中国（上海）国际进出口交易会

### 展会简介

各相关企业/单位：

第七届中国（上海）国际技术进出口交易会（以下简称“上交会”）将于2019年4月18日—20日在上海世博展览馆举行。本届“上交会”主题为“创新驱动发展、保护知识产权、促进技术贸易”，将展示技术领域的最新成果，加快技术贸易发展和科技成果的转化。

根据广东省商务厅文件精神，市商务局委托我协会组织我市相关企业参展。

### 展会详情及报名方式

#### 一、展会名称、时间和地点

展会名称：第七届（上海）国际技术进出口交易会

展会时间：2019年4月18日至20日（星期四至星期六）

展会地点：上海世博展览馆

#### 二、展出主题

本届“上交会”主题为“创新驱动发展、保护知识产权、促进技术贸易”。

#### 三、展出要求

考虑到上交会不同于其他商品贸易类展会，为减少企业负担，由省商务厅统一组团，统一着装，企业参展人员在上海的食宿费用自理。

#### 四、展示形式

<http://www.zasto.org.cn>

广东交易团将以“园区+企业”的形式展示广东省软件和服务外包发展情况。

#### 五、报名方式

请有意参加展会的企业，于2月15日18点前填写参展申请表（见附件）并报送至珠海市服务贸易和外包行业协会。

#### 六、报名费用

现有一个免费展位可供五家企业免费参展，海报由协会负责统一设计和制作（展位有限，先到先得）。根据市商务局珠商【2019】29号文的支持，企业实际发生团费给予最高50%的支持，每家企业每次活动资助人数不超过2人。

<http://www.zasto.org.cn>

## 参会邀请|珠海—槟城集成电路行业交流会

各有关企业、商(协)会:

为进一步推动我市与槟城在集成电路行业间的交流合作,深化双方友好关系深入合作,助力我市企业“走出去”开拓国际市场,特邀槟城集成电路设计行业考察团一行到访珠海,就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情况座谈交流,更有英特尔项目工程经理、高级工程师等资深技术人员和驻珠海东南亚首席代表、珠海市驻槟城招商代理等高端商务代表出席。

现定于3月4日举行“珠海|槟城集成电路行业交流会”,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诚邀我市高新技术、集成电路行业企业负责人及技术人员参会交流!!!

会议时间:2019年3月4日(星期一) 10:00 - 12:00

会议地点:清华科技园4号楼15楼1号会议室

会议议程:

时间	议程
09:30-10:00	来宾签到
10:00-10:05	领导致辞
10:05-10:15	播放珠海形象宣传片
10:15-10:40	我市有关创业扶持和人才引进政策解读
10:40-11:00	我市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情况介绍
11:00-11:20	企业代表分享珠海投资创业营商环境
11:20-11:40	槟城集成电路行业发展现状介绍
11:40-12:00	对接交流

考察团成员:

宋延亮	珠海市驻东南亚代表处首席代表
王政富	英特尔马来西亚公司 IP 项目工程总监
张业盛	英特尔马来西亚公司硬件项目工程经理
黄威迪	英特尔 FPGA 方案事业群高级工程经理
方宥卫	英特尔 FPGA 方案事业群 IP 设计资深工程经理
冯汉全	冯氏资本贸易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执行董事
邝瑞强	博通计算与连接集团全球运营高级总监
邓炯州	珠海市驻槟城招商代理

## 珠海市服务贸易和外包行业协会2019会员大会顺利结束

为加快珠海市服务贸易和外包产业发展，促进企业间的交流与合作，“珠海市服务贸易和外包行业协会2019会员大会”于2019年3月21日下午在珠海怡景湾大酒店百合会议厅顺利召开。

本次大会应到会员113位，实到106位，占比超过三分之二，会议符合协会《章程》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首先由奥新军会长代表协会秘书处做2018年度工作报告，向各会员单位汇报协会2018年的主要工作。

为了加强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行业内的交流互动，提升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行业的服务水平，珠海市服务贸易和外包行业协会特举办2018年度珠海市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评选活动，表彰对珠海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产业做出重大贡献的企业和个人。经评选，对珠海爱浦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金邦达有限公司、珠海宏桥高科技有限公司等6家“2018年度珠海市服务贸易服务外包优秀企业”和珠海爱浦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奥新军、金邦达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吴思强、珠海宏桥高科技有限公司总裁罗奔等6位“2018年度珠海市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领军人物”进行了表彰并颁发荣誉奖牌。

未来，协会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踏踏实实促产业发展，兢兢业业为企业服务，加强政策宣传，做好政府左右手，攻坚克难，推动我市服务贸易服务外包产业发展步伐。





## “湾区时代，共享发展新机遇”2019珠海高峰论坛圆满成功



2019年3月21日下午，在广东省商务厅和珠海市商务局的大力支持下，由珠海市服务贸易和外包行业协会主办的——2019珠海“湾区时代，共享发展新机遇”高峰论坛在珠海市怡景湾大酒店百合厅隆重召开。广东省商务厅林小平调研员、广东省商务厅服贸处曾增科长、珠海市商务局沈桂林副调研员、珠海市商务局贸易管理科刘勋及高新区、香洲区、保税区等各区商务主管部门领导出席了此次会议。我市90余家服务贸易服务外包企业近160名企业代表参会。

林小平调研员和沈桂林副调研员分别发表了重要讲话，林小平调研员指出珠海要抢抓机遇，与澳门一起共同建设粤港澳大湾区重要一极，努力为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作出更大贡献。沈桂林副调研员提到珠海市一

直以来高度重视服务贸易发展，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产业发展迅速，2018年全市服务外包执行金额5.96亿美元，同比增长122.13%，2016-2018年平均增速为76.6%，连续6年获得“广东省服务外包示范城市”荣誉称号。

会议还特邀香港电脑学会会长孙耀达先生、金邦达宝嘉集团首席战略官李远刚先生、珠海清华科技园董事总经理陈林峰先生等行业知名专家精彩开讲，共谋技术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

随后，省商务厅服贸处曾增科长、市商务局贸易管理科刘勋分别对中央、省、市服务贸易和外包产业扶持政策进行了重点解读，并对企业代表现场提出的问题耐心解答。

市商务局负责人表示，今年我市将积极推动服务贸易创新发展，抢抓粤港澳大湾区、港珠澳大桥等历史机遇，叠加政策优势，完善

<http://www.zasto.org.cn>

发展载体，着力推动珠港澳三地服务贸易深化合作，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此次会议获得参会企业的一致好评，企业们纷纷表示，既掌握了行业最新动态及机遇，又学习了政府相关扶持政策及未来走势，对企业接下来的发展充满信心。

## 珠海特区报 | 珠海服务外包进入快车道

本报讯 记者钟夏报道：

记者从昨日举行的珠海市服务贸易和外包行业协会会员大会上获悉，2018年珠海服务外包离岸业务驶入“快车道”，全年执行金额超过5亿美元。其中，对香港、澳门合作持续深入，全年执行金额超过1亿美元。

据介绍，自2012年以来，我市服务外包产业执行金额从0.2亿美元上升至近6亿美元，年均增长率保持30%以上，涌现出金邦达、爱浦京等一批标杆企业，连续多年被评为省级服务外包示范市，国际竞争力逐步增强。

随着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全面推进，如何抢抓机遇，深化珠海与港澳合作，推动服务外包创新发展？在大会同期举行的主题论坛上，省商务厅、市商务局相关负责人分别对中央、省、市服务贸易和外包产业扶持政策进行了重点解读，香港电脑学会会长孙耀达、金邦达宝嘉集团首席战略官李远刚、珠海清华科技园董事总经理陈林峰等知名专家精彩开讲，共谋技术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

市商务局负责人表示，今年我市将积极推动服务贸易创新发展，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自贸区建设等历史机遇，叠加政策优势，完善发展载体，着力推动珠港澳三地服务贸易一体化，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来源：珠海特区报)

<http://www.zasto.org.cn>

## 公共服务平台系列活动|创新人力资源管理与实践咨询培训训练营

为适应市场变化、增强我市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产业竞争优势，培养企业的后备力量，保持企业永继经营的生命力，同时为提升珠海市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人才综合能力，通过与国内知名培训机构联合，增强我市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人才综合竞争力，我协会参与主办的珠海市服务外包公共服务平台系列活动：《创新的人力资源管理与实践》咨询培训训练营活动于2019年3月25日在高新区南方软件园顺利举办。

本次培训活动我协会联合珠海永亚软件有限公司联合邀请了广东培训网高级合伙人谢文韬老师，共吸引了珠海爱浦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金邦达有限公司、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在内的10余家企业20余人参加。谢文韬导师给大家带来了一场内容和趣味并存的人力资源管理课，整个课程实务丰富，帮助大家提高了实际专业能力；通过互动学习的方式，启发大家感悟获取有用知识；通过结合实际，教导大家开拓新方法。大家纷纷表示通过这次培训，了解到了自身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的不足，受益匪浅。



## 行业动态

## 我市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情况

## 一、服务贸易

1. 据广东省商务厅最新公布数据显示，2018年全年珠海市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为4369712.57万人民币，同比增长10.92%，其中出口1331090.89万人民币，同比增长-24.13%；进口3038621.68万人民币，同比增长39.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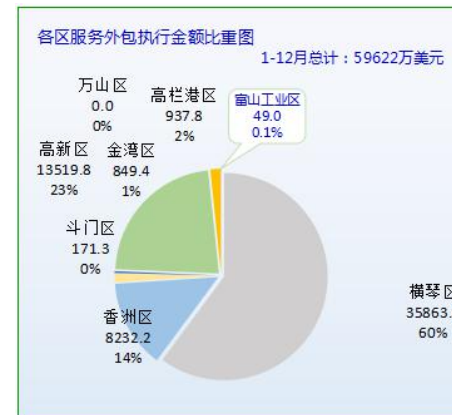
2. 珠海市服务贸易进出口仍然以旅行和运输服务等传统服务贸易方式为主，2018年全年珠海市完成旅行进出口总额为2657722.04万人民币，占服务进出口总额的60.82%。其中旅游出口969451.41万人民币，占服务出口总额的72.83%；旅游进口1688270.63万人民币，占服务进口总额的55.56%。2018年全年珠海市完成运输进出口总额为779496.7万人民币，占服务进出口总额的17.84%。其中运输出口69550.65万人民币，占服务出口总额的5.2%；运输进口709946.05万人民币，占服务进口总额的23.36%。二者合计占全市的比重为78.66%。

## 二、服务外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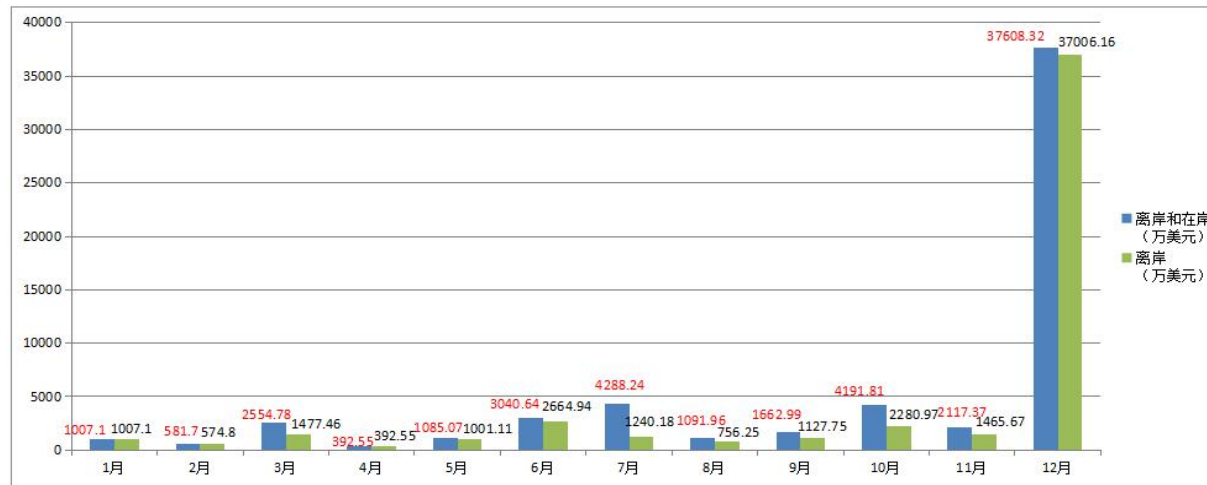
1. 概况：2018年1-12月全年珠海市离在岸执行金额59622.48万美元，同比增长122.13%。

单位	12月				
	实际完成		年度目标		
	总量	同比 (%)	总量	完成进度 (%)	完成进度 排位
服务外包执行金额 (万美元)					
全市	59622.5	122.1	30892.1	193.0	—
横琴新区	35863.0	11445.3	388.3	9236.2	1
香洲区	8232.2	15.3	8214.4	100.2	4
金湾区	849.4	-60.1	2657.6	32.0	7
斗门区	171.3	116.1	106.8	160.4	3
高新区	13519.8	-20.2	19508.4	69.3	5
万山区	0.0	-100.0	0.0	0.0	8
高栏港区	937.8	594.7	182.3	514.6	2
富山工业区	49.0	-53.3	141.9	34.5	6

珠海市及各区12月服务外包执行



珠海市及各区12月服务外包执行金额比重



珠海市12月服务外包离岸在岸执行及离岸情况

## 2. 主要特点:

(1) 区域分布较集中。从企业数量看，目前在系统上注册的企业累计218家，分别为高新区90家、香洲区87家、金湾区15家、横琴新区15家、斗门区6家、高栏港4家、富山工业区1家。从离岸执行金额看，本期横琴区累计完成35863万美元、高新区累计完成13519.8万美元，分别占珠海市离岸执行金额的60%和23%。

(2) 发达地区是主要发包市场。主要来自澳门、比利时、香港、台湾、美国、泰国、新加坡、德国、瑞士等发达国家和地区。

(3) 我市主要业务类型有BPO、ITO、KPO，2018年1-12月全市BPO执行金额44859.71万美元，ITO执行金额12141.35万美元，KPO执行金额2663.39万美元，其中BPO、ITO、KPO三类业务执行额分别占全市75.23%、20.36%、4.47%。

(4) 服务外包企业和就业人员稳步增加：全市服务外包从业人员有45211人（系统登统），登统大学（含大专）以上学历19962人，占从业人员总数的44.15%。

(5) 服务外包国际资质认证竞争力较强：目前全市服务外包国际资质认证数累计134个，其中十三项国际认证数量达101个。

## 2019年1月我国服务贸易逆差226亿美元

2019年1月，我国国际收支口径的国际货物和服务贸易收入15960亿元，支出14379亿元，顺差1581亿元。其中，货物贸易收入14511亿元，支出11385亿元，顺差3126亿元；服务贸易收入1449亿元，支出2994亿元，逆差1545亿元。

按美元计值，2019年1月，我国国际收支口径的国际货物和服务贸易收入2351亿美元，支出2118亿美元，顺差233亿美元。其中，货物贸易收入2137亿美元，支出1677亿美元，顺差460亿美元；服务贸易收入213亿美元，支出441亿美元，逆差228亿美元。（完）

中国国际货物和服务贸易（国际收支口径）				
2019年1月				
项目	按人民币计值 (亿元)	按美元计值 (亿美元)		
货物和服务贸易差额	1,581	233	2.5建设差额	37
贷方	15,960	2351	贷方	95
借方	-14,379	-2118	借方	-58
1.货物贸易差额	3,126	460	2.6保险和养老金服务差额	-38
贷方	14,511	2137	贷方	15
借方	-11,385	-1677	借方	-54
2.服务贸易差额	-1,545	-228	2.7金融服务差额	6
贷方	1,449	213	贷方	18
借方	-2,994	-441	借方	-12
2.1加工服务差额	104	15	2.8知识产权使用费差额	-139
贷方	107	16	贷方	31
借方	-3	0	借方	-169
2.2维护和维修服务差额	23	3	2.9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差额	66
贷方	37	5	贷方	195
借方	-14	-2	借方	-129
2.3运输差额	-338	-50	2.10其他商业服务差额	181
贷方	279	41	贷方	470
借方	-616	-91	借方	-288
2.4旅行差额	-1,429	-210	2.11个人、文化和娱乐服务差额	-18
贷方	187	28	贷方	5
借方	-1,615	-238	借方	-24
			2.12别处未提及的政府服务差额	-1
			贷方	11
			借方	-12

注：

<http://www.zasto.org.cn>

1. 本表所称货物和服务贸易与国际收支平衡表中的货物和服务口径一致，是指居民与非居民之间发生的交易。月度数据为初步数据，可能与国际收支平衡表中的季度数据不一致。
2. 国际货物和服务贸易数据按美元编制，当月人民币计值数据由美元数据按月均人民币对美元中间价折算得到。
3. 本表计数采用四舍五入原则
4. 数据来源：国家外汇管理局

#### 指标解释：

**货物和服务贸易：**是指居民与非居民之间发生的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交易，与国际收支平衡表的口径相同。

**1. 货物贸易：**指经济所有权在我国居民与非居民之间发生转移的货物交易。贷方记录货物出口，借方记录货物进口。货物账户数据主要来源于海关进出口统计，但与海关统计存在以下主要区别：一是国际收支中的货物只记录所有权发生了转移的货物（如一般贸易、进料加工贸易等贸易方式的货物），所有权未发生转移的货物（如来料加工或出料加工贸易）不纳入货物统计，而纳入服务贸易统计；二是计价方面，国际收支统计要求进出口货值均按离岸价格记录，海关出口货值为离岸价格，但进口货值为到岸价格，因此国际收支统计从海关进口货值中调出国际运保费支出，并纳入服务贸易统计；三是补充了海关未统计的转手买卖下的货物净出口数据。

**2. 服务贸易：**包括加工服务，维护和维修服务，运输，旅行，建设，保险和养老金服务，金融服务，知识产权使用费，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其他商业服务，个人、文化和娱乐服务以及别处未提及的政府服务。贷方记录提供的服务，借方记录接受的服务。

**2.1加工服务：**又称“对他人拥有的实物投入的制造服务”，指货物的所有权没有在所有者和加工方之间发生转移，加工方仅提供加

<http://www.zasto.org.cn>

工、装配、包装等服务，并从货物所有者处收取加工服务费用。贷方记录我国居民为非居民拥有的实物提供的加工服务。借方记录我国居民接受非居民的加工服务。

**2.2维护 and 维修服务：**指居民或非居民向对方所拥有的货物和设备（如船舶、飞机及其他运输工具）提供的维修和保养工作。贷方记录我国居民向非居民提供的维护和维修服务。借方记录我国居民接受的非居民维护和维修服务。

**2.3运输：**指将人和物体从一地点运送至另一地点的过程以及相关辅助和附属服务，以及邮政和邮递服务。贷方记录居民向非居民提供的国际运输、邮政快递等服务。借方记录居民接受的非居民国际运输、邮政快递等服务。

**2.4旅行：**指旅行者在其作为非居民的经济体旅行期间消费的物品和购买的服务。贷方记录我国居民向在我国境内停留不足一年的非居民以及停留期限不限的非居民留学人员和就医人员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借方记录我国居民境外旅行、留学或就医期间购买的非居民货物和服务。

**2.5建设服务：**指建筑形式的固定资产的建立、翻修、维修或扩建，工程性质的土地改良、道路、桥梁和水坝等工程建筑，相关的安装、组装、油漆、管道施工、拆迁和工程管理等，以及场地准备、测量和爆破等专项服务。贷方记录我国居民在经济领土之外提供的建设服务。借方记录我国居民在我国经济领土内接受的非居民建设服务。

**2.6保险和养老金服务：**指各种保险服务，以及同保险交易有关的代理商的佣金。贷方记录我国居民向非居民提供的人寿保险和年金、非人寿保险、再保险、标准化担保服务以及相关辅助服务。借方记录我国居民接受非居民的人寿保险和年金、非人寿保险、再保险、标准化担保服务以及相关辅助服务。

**2.7金融服务：**指金融中介和辅助服务，但不包括保险和养老金服务项目所涉及的服务。贷方记录我国居民向非居民提供的金融中介和辅助服务。借方记录我国居民接受非居民的金融中介和辅助服务。

**2.8知识产权使用费：**指居民和非居民之间经许可使用无形的、非生产/非金融资产和专有权以及经特许安排使用已问世的原作或原型的行为。贷方记录我国居民向非居民提供的知识产权相关服务。借方记录我国居民使用的非居民知识产权服务。

**2.9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指居民和非居民之间的通信服务以及与计算机数据和新闻有关的服务交易，但不包括以电话、计算机



<http://www.zasto.org.cn>

和互联网为媒介交付的商业服务。贷方记录本国居民向非居民提供的电信服务、计算机服务和信息服务。借方记录本国居民接受非居民提供的电信服务、计算机服务和信息服务。

**2.10其他商业服务：**指居民和非居民之间其他类型的服务，包括研发服务，专业和管理咨询服务，技术、贸易相关等服务。贷方记录我国居民向非居民提供的其他商业服务。借方记录我国居民接受的非居民其他商业服务。

**2.11个人、文化娱乐服务：**指居民和非居民之间与个人、文化和娱乐有关的服务交易，包括视听和相关服务（电影、收音机、电视节目和音乐录制品），其他个人、文化娱乐服务（健康、教育等）。贷方记录我国居民向非居民提供的相关服务。借方记录我国居民接受的非居民相关服务。

**2.12别处未提及的政府服务：**指在其他货物和服务类别中未包括的政府和国际组织提供和购买的各项货物和服务。贷方记录我国居民向非居民提供的别处未涵盖的货物和服务。借方记录我国居民向非居民购买的别处未涵盖的货物和服务。

## 2018年1-12月广东规模以上服务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4.1%

2018年以来，广东规模以上服务业保持平稳较快发展态势，1-11月实现营业收入24217.0亿元，同比增长14.1%；营业税金及附加166.1亿元，增长1.3%；利润总额3661.3亿元，增长1.9%；应交增值税551.7亿元，增长8.2%；应付职工薪酬4566.3亿元，增长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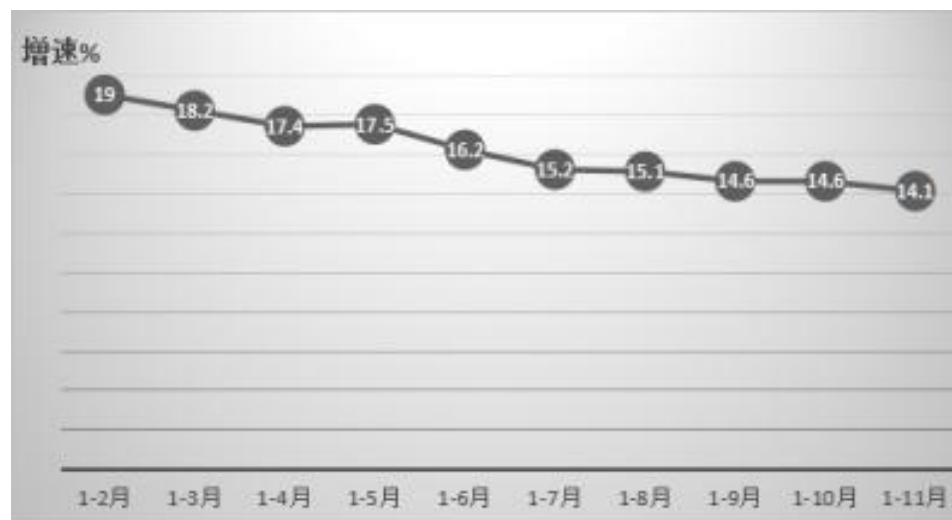


图1 2018年以来广东规模以上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

### 一、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长最快

1-11月，规模以上服务业行业中，10个行业门类中有6个行业门类营业收入实现两位数增长。其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长最快，实现营业收入8003.5亿元，增长20.1%，增幅比规模以上服务业平均水平快6.0个百分点，拉动规模以上服务业营业收入增

<http://www.zasto.org.cn>

长6.3个百分点；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营业收入7125.9亿元，增长10.2%，拉动规模以上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3.1个百分点；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营业收入为4048.1亿元，增长13.3%，拉动规模以上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2.2个百分点；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为2095.3亿元，增长15.6%，拉动规模以上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1.3个百分点。

## 二、互联网相关服务业快速稳定发展

1-11月，规模以上服务业中，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2459.3亿元，同比增长31.0%，增幅比规模以上服务业平均水平高16.9个百分点，拉动规模以上服务业增长2.7个百分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3719.7亿元，同比增长20.1%，增幅比规模以上服务业平均水平高6.0个百分点，拉动规模以上服务业增长2.9个百分点。

## 三、生活性服务行业发展态势良好

1-11月，规模以上服务业中，生活性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11710.3亿元，同比增长13.5%。其中，社会工作行业增长38.4%，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增长17.0%，其他服务业增长16.5%，文化艺术行业增长15.4%，娱乐业增长13.5%，卫生行业增长12.7%，体育行业增长11.8%。

## 四、规模以上服务业结构持续优化

1-11月，广东规模以上服务业中，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营业收入7233.6亿元，同比增长19.4%，增幅比规模以上服务业总体增速高5.3个百分点，拉动规模以上服务业增长5.5个百分点；高技术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10107.4亿元，同比增长20.0%，增幅比规模以上服务业总体增速高5.9个百分点，拉动规模以上服务业增长7.9个百分点；科技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12495.7亿元，同比增长17.1%，增幅比规模以上服务业总体增速高3.0个百分点，拉动规模以上服务业增长8.6个百分点。

## 五、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税费负担持续降低

1-11月，广东规模以上服务业营业税金及附加和应交增值税两税合计717.8亿元，同比增长6.5%，增幅同比回落9.1个百分点，低于营业收入7.6个百分点。其中，营业税金及附加166.1亿元，增长1.3%；应交增值税551.7亿元，增长8.2%。

<http://www.zasto.org.cn>

## 附注

### 1. 指标解释

营业收入：指企业经营主要业务和其他业务所确认的收入总额。营业收入合计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根据会计“利润表”中“营业收入”项目的本期金额数填报。

### 2. 统计范围

辖区内年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或年末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以及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和其他房地产业等行业。

辖区内年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或年末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3. 调查方法

按月（1月份除外）全面调查。

## 统计局：2018年我国全年GDP同比增长6.6%

近日，国家统计局公布2018年中国经济成绩单。数据显示，初步核算，全年国内生产总值900309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6.6%，实现了6.5%左右的预期发展目标。分季度看，一季度同比增长6.8%，二季度增长6.7%，三季度增长6.5%，四季度增长6.4%。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64734亿元，比上年增长3.5%；第二产业增加值366001亿元，增长5.8%；第三产业增加值469575亿元，增长7.6%。

### 一、粮食保持高产，畜牧业总体稳定

全年全国粮食总产量65789万吨，比上年下降0.6%，仍是历史高产年，连续4年保持在65000万吨以上。其中，夏粮产量13878万吨，早稻产量2859万吨，秋粮产量49052万吨。棉花产量610万吨，比上年增长7.8%。种植结构进一步优化，优质稻谷播种面积扩大，玉米播种面积继续调减，大豆种植面积增加，棉花、糖料、中草药材作物种植面积增加。

全年猪牛羊禽肉产量8517万吨，比上年略降0.3%。其中，猪肉产量5404万吨，下降0.9%；牛肉产量644万吨，增长1.5%；羊肉产量475万吨，增长0.8%；禽肉产量1994万吨，增长0.6%。生猪存栏42817万头，比上年下降3.0%；生猪出栏69382万头，下降1.2%。

### 二、工业生产平稳增长，新产业增长较快

全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实际增长6.2%，增速缓中趋稳。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增长6.2%，集体企业下降1.2%，股份制企业增长6.6%，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增长4.8%。分三大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增长2.3%，制造业增长6.5%，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9.9%。高技术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分别比上年增长11.7%、8.9%和8.1%，增速分别比规模以上工业快5.5、2.7和1.9个百分点。新兴工业产品产量快速增长，铁路客车、微波终端机、新能源汽车、生物基化学纤维、智

<http://www.zasto.org.cn>

能电视、锂离子电池和集成电路分别增长183.0%、104.5%、40.1%、23.5%、18.7%、12.9%和9.7%。12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7%，比上月加快0.3个百分点，环比增长0.54%。

1-11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61169亿元，同比增长11.8%；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为6.48%，比上年同期提高0.16个百分点。

### 三、服务业保持较快发展，持续处于景气区间

全年全国服务业生产指数比上年增长7.7%，保持较快增长。其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分别增长37.0%、10.1%。12月份，全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7.3%，比上月提高0.1个百分点。1-11月份，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1.5%，其中，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服务业和高技术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分别增长14.9%、15.0%和13.4%；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利润增长5.7%。

12月份，服务业商务活动指数为52.3%，处于景气区间。铁路运输业、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货币金融服务、保险业和其他金融业等行业商务活动指数均位于60.0%以上的较高景气区间。从市场预期看，服务业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为60.2%，比上月提高0.6个百分点。

### 四、市场销售平稳较快增长，网上零售占比明显提高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80987亿元，比上年增长9.0%，保持较快增长。其中，限额以上单位消费品零售额145311亿元，增长5.7%。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325637亿元，增长8.8%；乡村消费品零售额55350亿元，增长10.1%。按消费类型分，餐饮收入42716亿元，增长9.5%；商品零售338271亿元，增长8.9%。消费升级类商品较快增长，全年限额以上单位化妆品类、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通讯器材类商品零售额增速分别比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速高3.9、3.2和1.4个百分点。12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8.2%，环比增长0.55%。

<http://www.zasto.org.cn>

全年全国网上零售额90065亿元，比上年增长23.9%。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70198亿元，增长25.4%，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18.4%，比上年提高3.4个百分点；非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19867亿元，增长18.7%。

### 五、投资增长缓中趋稳，制造业投资和民间投资增速加快

全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635636亿元，比上年增长5.9%，增速比前三季度加快0.5个百分点。其中，民间投资394051亿元，增长8.7%，比上年加快2.7个百分点。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增长12.9%，比上年加快1.1个百分点；第二产业投资增长6.2%，加快3.0个百分点，其中制造业投资增长9.5%，加快4.7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投资增长5.5%，其中基础设施投资增长3.8%。高技术制造业、装备制造业投资比上年分别增长16.1%和11.1%，分别比制造业投资快6.6和1.6个百分点。12月份，固定资产投资与上月环比增长0.42%。全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120264亿元，比上年增长9.5%。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171654万平方米，增长1.3%，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增长2.2%。全国商品房销售额149973亿元，增长12.2%，其中住宅销售额增长14.7%。

### 六、进出口总额创历史新高，贸易结构不断优化

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305050亿元，比上年增长9.7%；贸易总量首次超过30万亿元，创历史新高；数量增长，结构优化，进出口稳中向好的目标较好实现。其中，出口164177亿元，增长7.1%；进口140874亿元，增长12.9%。进出口相抵，顺差为23303亿元，比上年收窄18.3%。一般贸易进出口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57.8%，比上年提高1.4个百分点。机电产品出口增长7.9%，占出口总额的58.8%，比上年提高0.4个百分点。我国对主要贸易伙伴进出口全面增长，对欧盟、美国和东盟进出口分别增长7.9%、5.7%和11.2%；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增势良好，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合计进出口增长13.3%，高出货物进出口总额增速3.6个百分点。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出口交货值123932亿元，比上年增长8.5%。

<http://www.zasto.org.cn>

### 七、居民消费价格温和上涨，工业生产者价格涨幅回落

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2.1%，处于温和上涨区间，低于3%左右的预期目标。其中，城市上涨2.1%，农村上涨2.1%。分类别看，食品烟酒价格上涨1.9%，衣着上涨1.2%，居住上涨2.4%，生活用品及服务上涨1.6%，交通和通信上涨1.7%，教育文化和娱乐上涨2.2%，医疗保健上涨4.3%，其他用品和服务上涨1.2%。在食品烟酒价格中，粮食价格上涨0.8%，猪肉价格下降8.1%，鲜菜价格上涨7.1%。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的核心CPI上涨1.9%，涨幅比上年回落0.3个百分点。12月份，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1.9%，环比与上月持平。全年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比上年上涨3.5%，涨幅比上年回落2.8个百分点；12月份同比上涨0.9%，环比下降1.0%。全年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比上年上涨4.1%，12月份同比上涨1.6%，环比下降0.9%。

### 八、就业形势保持稳定，城镇调查失业率下降

全年城镇新增就业1361万人，比上年多增10万人，连续6年保持在1300万人以上，完成全年目标的123.7%。12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4.9%，比上年同月下降0.1个百分点。2018年各月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保持在4.8%-5.1%之间，实现了低于5.5%的预期目标。12月份，31个大城市城镇调查失业率为4.7%，比上年同月下降0.2个百分点。其中，全国主要就业人员群体25-59岁人口调查失业率为4.4%，与上月持平。年末全国就业人员77586万人，其中城镇就业人员43419万人。全年农民工总量28836万人，比上年增加184万人，增长0.6%。其中，本地农民工11570万人，增长0.9%；外出农民工17266万人，增长0.5%。农民工月均收入水平3721元，比上年增长6.8%。

### 九、居民收入消费稳定增长，农村居民收支增速快于城镇

全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8228元，比上年名义增长8.7%，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6.5%，快于人均GDP增速，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9251元，比上年名义增长7.8%，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5.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617元，比上年名义增长8.8%，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6.6%。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倍差2.69，比上年缩小0.02。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24336元，比上年名义增长8.6%。按全国居民五等份收入分组，低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6440元，中等偏下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http://www.zasto.org.cn>

14361元，中等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23189元，中等偏上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36471元，高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70640元。

全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9853元，比上年名义增长8.4%，增速比上年加快1.3个百分点；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6.2%，比上年加快0.8个百分点。其中，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6112元，名义增长6.8%，比上年加快0.9个百分点；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2124元，名义增长10.7%，比上年加快2.6个百分点。

## 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经济转型升级态势持续

“三去一降一补”重点任务扎实推进。去产能方面，钢铁、煤炭年度去产能任务提前完成。全国工业产能利用率为76.5%，其中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煤炭开采和洗选业产能利用率分别为78.0%和70.6%，分别比上年提高2.2和2.4个百分点。去杠杆方面，企业资产负债率下降。11月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产负债率为56.8%，同比下降0.4个百分点；其中国有控股企业资产负债率为59.1%，下降1.6个百分点。去库存方面，年末全国商品房待售面积52414万平方米，比上年末下降11.0%。降成本方面，企业成本继续下降。1-11月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每百元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成本为84.19元，比上年同期减少0.21元。补短板方面，薄弱环节投资较快增长。全年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农业投资分别增长43.0%和15.4%，分别快于全部投资37.1和9.5个百分点。

经济结构继续优化。全年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52.2%，比上年提高0.3个百分点，高于第二产业11.5个百分点；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率为59.7%，比上年提高0.1个百分点。消费作为经济增长主动力作用进一步巩固，最终消费支出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率为76.2%，比上年提高18.6个百分点，高于资本形成总额43.8个百分点。居民消费升级提质。全国居民恩格尔系数为28.4%，比上年下降0.9个百分点。全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中，服务性消费占比为44.2%，比上年提高1.6个百分点。绿色发展扎实推进。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比上年下降3.1%，实现了下降3%以上的预期目标。能源消费结构继续优化。全年天然气、水电、核电、风电等清洁能源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比上年提高约1.3个百分点。

<http://www.zasto.org.cn>

### 十一、人口总量平稳增长，城镇化率持续提高

年末中国大陆总人口（包括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军人，不包括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以及海外华侨人数）139538万人，比上年末增加530万人。全年出生人口1523万人，人口出生率为10.94‰；死亡人口993万人，人口死亡率为7.13‰；人口自然增长率为3.81‰。从性别结构看，男性人口71351万人，女性人口68187万人，总人口性别比为104.64（以女性为100）。从年龄构成看，16至59周岁的劳动年龄人口89729万人，占总人口的比重为64.3%；60周岁及以上人口24949万人，占总人口的17.9%，其中65周岁及以上人口16658万人，占总人口的11.9%。从城乡结构看，城镇常住人口83137万人，比上年末增加1790万人；乡村常住人口56401万人，减少1260万人；城镇人口占总人口比重（城镇化率）为59.58%，比上年末提高1.06个百分点。全国人户分离人口（即居住地和户口登记地不在同一个乡镇街道且离开户口登记地半年以上的人口）2.86亿人，比上年末减少450万人；其中流动人口2.41亿人，比上年末减少378万人。

总的来看，2018年国民经济继续运行在合理区间，实现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同时也要看到，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外部环境复杂严峻，经济面临下行压力，前进中的问题必须有针对性地解决。2019年，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继续抓住并用好重要战略机遇期，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继续打好三大攻坚战，着力激发市场活力、需求潜力和内生动力，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宏观政策要强化逆周期调节，结构性政策要强化体制机制建设，社会政策要强化兜底保障功能，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打下决定性基础，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献礼！

## 商务部：2018年我国服务外包产业继续保持高质量发展

2018年，商务部坚持新发展理念，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在国际国内形势复杂多变的情况下，服务外包产业继续平稳增长，保持高质量发展。主要特点如下：

### 一是服务外包业务规模继续稳步增长。

我国企业全年承接服务外包合同额13233.4亿元人民币（币种下同），执行额9597.4亿元，同比分别增长8.6%和12.9%，再创历史新高。其中，离岸服务外包合同额7966亿元，执行额5866.7亿元，同比分别增长6.3%和9.3%（以美元计算，离岸服务外包合同额1203.8亿美元，执行额886.5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8.2%和11.3%）。

### 二是高端生产性服务外包业务增速加快。

我国企业承接离岸信息技术外包（ITO）、业务流程外包（BPO）和知识流程外包（KPO）的执行额分别为2655.6亿元、1014.4亿元和2196.6亿元，在离岸服务外包中的占比分别为45.3%、17.3%和37.4%，以软件研发和信息技术服务为代表的ITO仍占据主导地位。与此同时，以研发服务、工程技术、检验检测等为代表的高端生产性服务外包业务快速增长，同比分别增长15.5%、27.1%和74.5%。

### 三是“一带一路”沿线市场和西方发达国家增速有升有降。

我国企业承接美国的服务外包业务增速放缓，2018年执行额为1202.1亿元，同比增长4.7%，比去年下降7.2个百分点。我国承接欧盟的服务外包执行额929.6亿元，同比增长6.9%，比去年下降5.8个百分点。我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服务外包合作继续深化，2018年承接沿线国家服务外包执行额达到1117.1亿元，在我离岸服务外包中占比达到19%，其中承接东南亚国家服务外包603亿元，同比增长13.5%。

<http://www.zasto.org.cn>

#### 四是产业加快向非示范城市和中西部地区转移。

随着服务外包产业的支持政策向全国推广普惠，非示范城市地区发展服务外包产业的积极性显著提升，2018年承接离岸服务外包执行额714.3亿元，同比增长59%，在全国占比较2017年大幅提升3.8个百分点。东部地区离岸服务外包执行额5102.9亿元，同比增长9.5%，在全国的占比为87.2%；中西部地区离岸服务外包执行额541.6亿元，同比增长21.3%，增速远高于东部地区。东部地区仍保持离岸服务外包主要承接地优势，中西部地区后发追赶态势明显，产业区域布局进一步优化。

#### 五是产业成为数字化人才的“蓄水池”。

2018年，我国服务外包产业新增从业人员140万人，其中大学（含大专）以上学历94.9万人，比2017年增加21.5万人。截至2018年底，从业人员共1068.9万人，其中大学（含大专）以上学历689.5万人，占从业人员总数64.5%。服务外包产业吸纳大学生就业数量逐年增长，对稳定大学生就业发挥了重要作用。服务外包是高度数字化的产业，据测算，大学毕业生在服务外包企业工作2-3年后有40%转向互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领域，为我国加快步入数字经济强国提供了人才支撑。

2019年，我们将继续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稳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营造公平开放的营商环境，落实好新修订的《服务外包统计调查制度》，发挥《服务外包产业重点发展领域指导目录》的引导作用，开展示范城市末位警示工作，推动产业向高技术、高附加值、高品质、高效益转型升级，全面提升“中国服务”的品牌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为加快建设贸易强国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文件来源：商务部）

## 服贸新动态|2019年全国服务贸易和商贸服务业工作会议在京召开

**会议指出**，2018年以来，全国服务贸易和商贸服务业创新发展，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对稳外贸、稳预期、促增长作出了积极贡献。全年服务进出口总额5.24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1.5%，规模再创历史新高，连续5年保持全球第二位。餐饮、家政、养老、文化等服务消费快速增长，服务消费占比提升至49.5%，最终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76.2%。家政扶贫带动新增就业超过10万人。

**会议认为**，当前我国服务贸易和商贸服务业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机遇与挑战并存，机遇大于挑战。既要抓住当前难得的发展机遇，也要推动解决一些长期制约发展的瓶颈和障碍。

**会议强调**，2019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全国商务系统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商务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加快实施贸易强国、消费升级和商务扶贫等行动计划，围绕“一促两稳三重点”任务，千方百计扩大服务出口，多措并举扩大服务消费，全力以赴推进家政扶贫。

**会议要求**，推进服务贸易和商贸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重点要抓好以下工作：一要建设好“一试点、一示范、多基地”服务贸易发展平台，二要加快形成系统性、机制化、全覆盖的服务贸易政策体系，三要着力提升服务贸易统计监测的准确性、全面性，四要积极搭建服务贸易会展促进平台，五要加快完善技术贸易管理和促进机制，六要继续推进展览业“放管服”改革，七要以“一带一路”为重点大力开拓海外服务市场，八要着力提升服务消费，九要全力推进家政扶贫。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和有关单位代表共140余人参加会议。

## 服贸新动态|全国人大代表、广东省省长马兴瑞就“推动广东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国前列”作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广泛宣传和充分展现新中国成立70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广东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巨大成就和宝贵经验，以及广东大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积极举措和成效，全面提振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当好“两个重要窗口”的信心，在今年全国两会召开期间，人民网强国论坛特别推出“新时代新使命·广东改革开放再出发”主题系列访谈。

3月全国两会期间，全国人大代表、广东省省长马兴瑞做客人民网与网友互动交流。

### 加快转变发展方式 推动高质量发展

主持人：广东长期以来经济总量保持全国第一，是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为全国改革发展积累了宝贵经验。请问马兴瑞省长，广东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有哪些重大举措？

马兴瑞：推动高质量发展，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确定发展思路、制定经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的根本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推动高质量发展非常重视、寄予厚望，去年3月7日参加广东代表团审议时提出的“四个走在全国前列”要求，第一个要求就是“在构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上走在全国前列”，去年10月22日至25日视察广东时着眼全国发展和广东实际，再次对高质量发展提出明确要求。总书记的殷殷嘱托，为广东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指明了前进方向。

广东经过40年的改革开放和高速发展，综合经济实力不断跃升，经济总量走在全国前列。但我们也面临着发展质量和效益不够高的突出问题。比如，我省发展方式仍然比较粗放，产业转型升级效果还没有充分显现出来；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尚未形成，节能降耗、污染

<http://www.zasto.org.cn>

防治压力还比较大；营商环境优势相对弱化，对高端经济要素的吸引力不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依然存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经济基础薄弱，内生发展动力不强，等等。这些都说明，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推动高质量发展刻不容缓。

去年以来，广东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牢牢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重大机遇，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定不移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努力在“巩固、增强、提升、畅通”上下功夫，加快从“有没有”转向“好不好”。在发展理念上，我们坚持新发展理念，全面树立正确的政绩观，不简单以生产总值增长率论英雄，把注意力聚焦到质量效益、创新能力、就业创业、民生福祉、生态环保等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发展目标上，以动力转换更快、发展效益更好、生态环境更美、营商环境更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多作为评判标准，多做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一步一个脚印向前推进。在发展着力点上，我们围绕大力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快建设制造强省，培育壮大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加强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和核心技术攻关，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推动广东从制造大省向制造强省、广东制造向广东创造、广东速度向广东质量转变。同时我们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积极促进就业创业，努力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在发展体制机制上，我们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提出的“在构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上走在全国前列”的要求，出台了《关于在构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上走在全国前列的行动方案》《广东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体系》等，加快构建和完善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长效机制、质量标准引领机制、创新发展动力机制、资源高效配置市场机制、绿色发展的约束机制、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重大风险有效防范机制等7个方面的重要制度安排，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2018年，我省经济在应对风险挑战中保持总体平稳，实现稳中有进，全省生产总值达9.73万亿元、同比增长6.8%。经济结构不断优化，先进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分别达56.4%和31.5%，新旧动能加快转换，区域创新综合能力保持全国第一。质量效益不断提升，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1.21万亿元、可比增长7.9%，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3.58万元、增长8.5%，预计单位

<http://www.zasto.org.cn>

GDP能耗下降3.2%，在高质量发展道路上迈出坚实步伐。

下一步，广东将深入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明确要求，保持定力、迎难而上，主动作为、久久为功，努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国前列，为全国发展大局作出广东贡献。

### 提升创新基础能力 全力建设科技创新强省

主持人：近年来，广东在抓创新驱动发展方面亮点纷呈，区域创新综合能力排名连续两年位居全国第一。未来广东在推动创新发展方面还有哪些重大举措？

马兴瑞：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发展是第一要务，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要求广东“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和市场导向作用，加快建立技术创新体系，激发创新活力”。广东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坚持把创新驱动发展作为核心战略和总抓手，制定实施“科技创新十二条”、加强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重点领域研发计划等一系列具有改革性、开放性、普惠性的创新政策，大力推进省实验室建设，深化科技体制改革，优化创新生态环境，培育壮大创新创业主体，不断激发创新活力。2018年，广东区域创新综合能力保持全国第一，研发经费支出超过2500亿元、占GDP比重达2.65%，有效发明专利达24.9万件，PCT国际专利申请量约占全国一半，技术自给率达73%，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超过4万家，取得了一批重大科技成果，创新对高质量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不断增强。

下一步，广东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自力更生、自主创新不动摇，着力提升创新基础能力，更大力度集聚全球创新资源，营造良好创新生态，全力建设科技创新强省。一是**加快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推进广州-深圳-香港-澳门科技创新走廊建设，高标准建设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中新广州知识城、南沙庆



<http://www.zasto.org.cn>

盛科技创新产业基地、横琴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等重大创新载体。布局一批粤港澳联合实验室，推动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扎实抓好省实验室、在粤国家大科学装置等建设，争取创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

**二是加强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全面组织实施重点领域研发计划，力争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培育更多在国际上并跑、领跑的创新成果。深化新一轮省部院产学研合作，积极对接国家重大科技项目。

**三是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继续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树标提质行动，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创新能力建设，引导高新技术企业挂牌上市。加强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强化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协同创新。四是全面优化创新环境。落实“科技创新十二条”，加大企业创新普惠性支持力度，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促进发明创造和转化运用。深化科研体制改革，切实减轻科研人员负担。全面实施人才优粤卡制度，集聚更多高精尖人才。完善科研人才激励机制，赋予科研机构和领军人才更多自主权。

### 肩负起率先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的使命担当

主持人：去年全国“两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广东代表团审议时强调，广东要在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方面走在全国前列。广东过去一年在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方面采取了哪些举措？下一步还有什么新的考虑？

马兴瑞：去年3月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时指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事关我们能否引领世界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潮流、赢得国际竞争的主动，事关我们能否顺利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总书记对广东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提出了明确要求，我们牢记总书记嘱托，把率先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作为广东重要的使命责任和历史担当。

广东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以制造业为主体的实体经济上，以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为重点，着力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努力建设产业强省、经济强省。**一是大力推进制造强省建设。**坚持制造业立省，聚焦电子信息、绿色

<http://www.zasto.org.cn>

石化、汽车、智能家电、机器人等优势产业，引进标志性龙头项目，强化上下游产业链配套，形成综合竞争优势。加快制造业提质增效，出台推动工业投资可持续发展行动计划，促进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发展，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量超过5万家、居全国第一，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3%。启动实施新一轮工业技改三年行动计划，引导8820家工业企业开展技术改造，推动3000家工业企业“上云上平台”。大力发展智能制造，扎实推进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建设，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创新示范，新增应用工业机器人2.2万台、累计超过10万台。

**二是加快培育新兴产业。**瞄准高端高新，加快培育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绿色低碳、生物医药、数字经济、新材料、海洋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推动共享经济、移动支付等新技术新模式拓展应用，加快4K、5G、人工智能等产业发展，智能电视、工业机器人、新能源汽车产量分别增长17%、28%、206%，新经济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25.5%。

**三是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把发展现代服务业摆在更加突出的战略位置，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在更高水平上实现有机融合，为制造业转型升级、建设现代产业体系提供有力保障。重点发展与先进制造业配套的科技服务、信息服务、供应链管理、现代金融等生产性服务业。四是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狠抓节能减排，严格实行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开展能效对标行动，预计单位GDP能耗下降3.2%、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2.35%。发展节能环保产业，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推进工业绿色发展，新增省循环化改造试点园区22家，省级以上园区开展循环化改造比例达73.5%。

下一步，广东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创新为引领和支撑，高起点建设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加快发展新兴产业，促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提高绿色发展水平，努力打造良好营商环境，加快构建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奋力实现在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方面走在全国前列。

<http://www.zasto.org.cn>

## 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 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主持人：近年来广东在“放管服”方面推出了不少改革措施。请马省长介绍一下广东在这方面有哪些突出亮点？

马兴瑞：“放管服”改革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是一场重塑政府和市场关系、刀刃向内的政府自身革命。妥善应对风险挑战、推动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新期盼，都需要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近年来，我们围绕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着力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加快推动政府职能转变。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大力推进简政放权。**大幅压减省级权责清单事项，不断减少政府对微观经济活动的干预，去年从5598项减至3018项、压减比例达46%，我们计划今年把省级权责清单事项压减到1000多项。加大强市放权力度，实行重心下移，去年向广州深圳委托下放202项、向其他地市委托下放78项省级行政职权，今年计划再委托下放一批，赋予各市更多自主权。

**二是着力建设“数字政府”。**出台实施“数字政府”建设总体规划，整合构建统一的政务云平台，超过90%的省直部门启动系统迁移上云工作，推动政务数据共享和服务事项流程再造。推出移动民生服务“粤省事”平台，实现509项高频民生服务事项“指尖”办理。建成全省统一的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全新上线一体化广东政务服务网，促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下来，我们将把“数字政府”建设作为推动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增创营商环境新优势的重大改革任务抓紧抓好，提升行政效率和服务效能。

**三是深化营商环境综合改革。**出台营商环境综合改革行动方案，在商事制度、企业投资管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等6个方面推出30条含金量高的举措，切实解决企业从准入、运营到退出全流程各环节的痛点堵点难点问题。项目开工前政府审批时间压减一半以上，企业开办时间从15.7个工作日压缩至5个工作日以内。比如，在推进投资项目审批改革方面，我们及时上线运行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建立项目电子档案和企业投资项目清单，实行分类审批监管，民用建筑项目开工前政府审批时间原则上不超过41个工作日，工业项目不

<http://www.zasto.org.cn>

超过45个工作日，交通、水利、能源项目不超过68个工作日。统筹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办理时限平均压减36.5%。大力推进跨境贸易便利化，推广“单一窗口”建设，货物整体通关时间压缩50%以上。全面推开“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推进跨部门联合监管和“互联网+监管”，健全企业信息公示监管制度，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和政务诚信建设，在全国首创全省信用服务一网通查机制。

**四是加强制度供给和政策创新。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不断加大对实体经济发展的支持力度。**出台“实体经济十条”（《广东省降低制造业企业成本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预计到2020年将累计为企业直接降成本2600亿元。出台“民营经济十条”（《关于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推动解决民营经济发展的突出问题。出台“外资十条”（《广东省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利用外资若干政策措施》），在扩大市场准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推出一系列务实管用的新举措。

今年的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将实施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实实在在让利于民，我们将坚决贯彻落实好。

### 用心用情用功办好民生实事

主持人：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增进民生福祉是发展的根本目的，必须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请问，广东在改善和保障民生方面采取了哪些举措？

马兴瑞：习近平总书记在视察广东时强调，我们党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党，党的一切工作就是要为老百姓排忧解难谋幸福；要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把就业、教育、医疗、社保、住房等问题一个一个解决好、一件一件办好。广东人口数量多、发展不平衡，民生领域欠账较多。我们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守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预期，持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主要抓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用心用情用功办好民生实事，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聚焦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教育、医疗、就业、养老、住房、环保等热点问题，坚持每年完成十件民生实事，去年全省财政民生支出占68.7%。将稳就业摆在突出位置，制定出台“促进就业九条”

<http://www.zasto.org.cn>

（《广东省进一步促进就业若干政策措施》），全省就业形势保持总体稳定，去年城镇新增就业147.6万人。在全国率先推进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有效解决11个市基金收支缺口问题。启动22家高水平医院建设，全面取消公立医院医用耗材加成，加快推进医联体建设、药品集团采购，基本实现省内和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推进教育事业加快发展，新增学前教育在园学生数7.7万、义务教育在校学生数62.9万，农村山区及偏远地区乡村教师待遇持续提高。坚决落实中央关于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部署，确保省定相对贫困人口如期脱贫，全力落实好与桂川滇黔等地的东西部扶贫协作任务。下一步我们将坚持每年办好十件民生实事，着力解决好教育、医疗、就业、社会治安等领域的突出问题，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二是大力推动区域城乡协调发展，加快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这是我省高质量发展的最大短板，也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着力点。在区域协调发展方面，省委提出以功能区为引领的广东区域发展新战略，形成由珠三角核心区、沿海经济带、北部生态发展区构成的“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通过差别化的财政、投资、产业等政策，引导各区优势互补、协调发展。重点在建设省实验室、高水平医院、本科院校等方面加大对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的倾斜支持。在城乡协调发展方面，省财政计划10年总投入1600亿元，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统筹推进“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千村示范、万村整治”等工程，大力发展富民兴村产业，大力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加快改变农村面貌，破解城乡二元结构。推动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社会事业向农村覆盖，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三是深入抓好生态文明建设，让良好生态成为最普惠的民生福祉。**省财政新增统筹安排150亿元、三年将投入683亿元，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碧水攻坚战、蓝天保卫战、净土防御战等标志性重大战役成效初显。2018年，全省243个黑臭水体完成阶段性整治185个，新增城镇污水管网7615公里、生活污水日处理能力159万吨，新增生活垃圾日处理能力2.7万吨、危险废物年处理能力28万吨。全省空气质量连续四年达到国家二级标准，达标天数比例达88.9%，全省PM2.5年均浓度下降到31微克/立方米、再创新低。下一步我们将突出抓好劣V类水体消除、城市黑臭水体治理等工作，继续打好生态文明持久战，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